

# 中央攜手地方緊急應變 空氣品質逐漸恢復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31

---

今日 ( 12 月 31 日 ) 受大陸冷氣團南下挾帶境外污染物，自上午 7 時起影響我國空氣品質，富貴角測站 PM2.5 最高濃度達 134 微克/立方公尺 ( 下午 1 時 )、午間開始影響中部地區，16 時開始影響高屏地區，小時濃度最高值超過 55 微克/立方公尺的測站計有 68 站。西半部北部、竹苗、中部、雲嘉南及高屏各空品區及馬祖的空氣品質指標為「紅色警示」(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澎湖及金門為「橘色提醒」(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宜蘭空品區為「普通」，花東空品區為「良好」。全國 77 站中「紅色警示」42 站、「橘色提醒」27 站。31 日晚間 7 時最新空氣品質監測結果顯示，北部 PM2.5 濃度已降至 40 微克/立方公尺以下，而中南部仍維持 100 微克/立方公尺左右，至於 PM10 則因地表揚塵疊加效果，高屏地區仍維持約 200 微克/立方公尺的高濃度。

環保署依據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規定開設第二級防制指揮中心，於今日 20 時於環保署 4 樓第五會議室召開第三次應變專案會議，由環保署詹副署長主持，針對前次應變專案會議指示事項報告中央部會與地方政府更新應變作為(附件 1、2)。在因應濁水溪河川揚塵部分，經濟部水利署請第三、第四、第七、第八河川局依作業程序執行相關防制應變措施；台電公司依據所擬訂之自主降載減排計畫，刻正執行第二階段降載減排措施，明(1月1日)天友善降載措施，併同台電公司因應境外空氣污染物通過台灣，第三階段(0時~12時)自主降載減排措施執行。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截至 12 月 31 日 18 時各縣市執行工作，尚有新北市、雲林縣、嘉義市、南投縣、彰化縣、臺南市及高雄市等 8 個縣市成立指揮中心，其中新北市政府並請所屬新店焚化廠 12 點起停止吹灰、八里及樹林焚化廠暫停吹灰作業，公務機關以身作則，執行污染排放減量工作，共同為維護空氣品質而努力。

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電廠友善降載減排，

避免露天燃燒等行為，以減少空氣污染排放，環保署成立中央指揮中心執行含台電、國營事業、港區及地方應變成果，並請農委會針對裸露農地採種植綠肥等推動方式，減少揚塵，並強化宣導與督導避免農業廢棄物露天燃燒，請經濟部工業局盤點聯絡工業區大型工廠，協調跨年期間配合執行降載減排措施，由於發生河川揚塵情形，請河川局協助於濁水溪等採取增加洗掃街灑水頻率等措施，請體育署協助留意路跑等活動，鼓勵縮短活動時間，減少暴露，請港務局加強高雄與臺中港區減排措施，盤點建立岸電港區管理作為，環保署對主動配合降載減排之工廠，給予肯定，後續環保署將關注施放煙火對空氣品質之影響。

環保署呼籲，因適逢跨年連續假期期間，民眾可透過跑馬燈或村里廣播系統，或環保署發布之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瞭解空氣污染即時訊息，減少戶外活動，如需外出，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應配戴口罩，做好個人防護。環保署將持續關注空氣品質狀況，視需於 107 年 1 月 1 日上午八時召開第四次應變專案會議。

1月1日大陸冷氣團南下挾帶境外污染物影響減緩，空氣品質逐漸恢復正常。高屏空品區、馬祖及金門為「紅色警示」，中部及雲嘉南空品區為「橘色提醒」，北部、竹苗、宜蘭、花東空品區及澎湖為良好至普通等級。

# 空氣品質不佳 中央攜手地方 全面應變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31

---

環保署根據最新氣象資料研判，今日(12月31日)受大陸冷氣團南下挾帶境外污染物，霾害(包括 PM2.5 等空氣污染物)及沙塵(PM10 為主)將陸續影響我國空氣品質(上海 30 日 20 時細懸浮微粒(PM2.5)已達到 204 微克/立方公尺)，已於今日上午 7 時開始影響北部，富貴角測站 PM2.5 監測結果已由 6 時 18 微克/立方公尺升高為 9 時 92 微克/立方公尺，隨後將逐步由北至南傳送。

環保署依據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規定開設第二級防制指揮中心，於今日 14 時於環保署 4 樓第五會議室召開第二次應變專案會議，由環保署署長主持，針對第一次應變專案會議指示事項報告中央部會配合辦理情形(附件 1)、地方政府應變作為(附件 2)。環保署署長勉勵地方並關心地方政府之應變作為，會議中並與屏東縣、臺南市、臺北市、

新北市、高雄市現場視訊連線，達到中央與地方攜手執行應變管制事宜。由於濁水溪風速已達 10m/s，環保署通知雲林縣政府加強洗掃街作業，請河川局加強河川揚塵掃水防制作業。請高公局及鐵路局加強運輸疏導作業，環保署亦將宣導請大眾搭乘大眾運輸系統。

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降載減排，避免露天燃燒，減少空氣污染排放外，目前已有 7 個縣市成立地方指揮中心，環保署成立中央指揮中心執行含台電、國營事業、港區及地方應變成果，署長請大家共同努力盡最大力量做，由於適逢跨年，環保署並呼籲，民眾可透過跑馬燈或村里廣播系統，瞭解空氣污染即時訊息，減少戶外活動，如需外出，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應配戴口罩，做好個人防護。環保署將持續關注空氣品質狀況，預計於下午八時召開第三次應變專案會議，必要時將依規定成立第一級中央指揮中心。

# 空氣品質不佳 中央指揮中心全面應變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31

---

環保署根據最新氣象資料研判，今日(12月31日)受大陸冷氣團南下挾帶境外污染物，霾害(包括 PM2.5 等空氣污染物)及沙塵(PM10 為主)將陸續影響我國空氣品質(上海 30 日 20 時細懸浮微粒(PM2.5)已達到 204 微克/立方公尺)，已於今日上午 7 時開始影響北部，富貴角測站 PM2.5 監測結果已由 6 時 18 微克/立方公尺升高為 9 時 92 微克/立方公尺，隨後將逐步由北至南傳送。

依據 30 日 22 時空氣品質預報，今日本島西部從北部空品區至高屏空品區以及離島之馬祖、金門均為紅色一級預警等級(對所有族群不健康)，宜蘭空品區與澎湖為橘色二級預警等級(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由於今日全國同時有二分之一以上直轄市、縣(市)空氣品質可能惡化至一級預警等級，環保署依據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規定開設第二

級防制指揮中心，於今日 8 時於環保署二樓預報室召開應變專案會議，並請中央指揮中心成員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農委會、教育部、衛福部派員與會，協調應變管制事宜。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品惡化。台電公司於 30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301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電情況(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11.57%)，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興達電廠降載 10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31 日規劃協和、林口、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1,015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應變專案會議中環保署協調台電公司 9 時開始 24 小時暫停吹灰作業，國營事業停止減少批次作業，並啟動最大容許量約 4250MW(相當於中火 8 部機組停機)之降載減排措施，由於雲嘉南可能引發揚塵，請經濟部協助督導執行應變



措施，避免河川揚塵影響空氣品質，請交通部通知港務公司，船舶進港時切換使用低硫油燃料，當地方政府提出攔檢需求時，請內政部給予適當協助；另請教育部提醒學校加掛空污旗，提醒學校師生適當防護，並請衛福部通知醫療院所提供適當協助。

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降載減排，避免露天燃燒，減少空氣污染排放外，由於適逢跨年，環保署並呼籲，民眾可透過跑馬燈或村里廣播系統，瞭解空氣污染即時訊息，減少戶外活動，如需外出，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應配戴口罩，做好個人防護。環保署將持續關注空氣品質狀況，預計於下午二時召開第二次應變專案會議，必要時將依規定成立第一級中央指揮中心。

## 2017/12/30 空氣品質說明 ( 22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30

---

依據今 ( 30 ) 日 21 時空氣品質監測結果，中部、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之空氣品質指標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馬祖、金門、澎湖為「普通」，宜蘭及花東空品區為「良好」。全國 77 站中「橘色提醒」13 站，其他各站為良好或普通。

環保署根據最新氣象資料研判，明(31)日受大陸冷氣團南下挾帶境外污染物，霾害(包括 PM2.5 等空氣污染物)及沙塵(PM10 為主)將陸續影響我國空氣品質(上海 30 日 20 時細懸浮微粒(PM2.5)已達到 204 微克/立方公尺)，預計於 31 日上午 7 時至 9 時開始影響北部，隨後將逐步由北至南傳送。西半部及馬祖、金門將達「紅色警示」，宜蘭及澎湖為「橘色提醒」，花東空品區為「普通」；由於霾害與沙塵接連影響，除了 PM2.5 濃度偏高，PM10 濃度也將上升，加上地面

風速增強，雲嘉南空品區亦可能引發揚塵天氣，出現境外與本地污染疊加的效果，使得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濃度偏高，影響時間預估將持續至 1 日中午前後。

由於 PM2.5 或 PM10 最高濃度將隨著冷空氣由北向南移動，跨年夜前後各地空氣品質都會受到影響。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民眾可以利用空氣品質監測網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查詢最新空氣品質變化，或透過「環境即時通」手機 APP 可以設定不同警戒值，隨時留意空氣品質資訊。

# 30 日空氣品質說明及環保署因應管制作為

( 17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30

---

今 ( 30 ) 日中部、雲嘉南及高屏地區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離島地區為「普通」等級，東半部地區為「良好」等級。依據 16 時監測結果：77 站中「橘色提醒」11 站，其他各站為良好或普通。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氣品質惡化，於 29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301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電情況，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興達電廠降載 10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30 日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301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初步統計 30 日 15 時各縣市執行工作，35 家工廠配合減量排放，以高雄市最多，巡查及通知自主管理工廠共 180 家，營建工地、堆置場、裸露地巡查 30 家次，要求加強物料加蓋、灑水等防制揚塵措施共 99 處，針對主要幹道及車輛密集道路洗掃長度共 239 公里，露天燃燒巡查件數共 12 次，餐飲業巡查家數 90 家，河川裸露地稽巡查(含通報)共 2 次，路邊攔檢(查)汽機車 141 輛。

由於 30 日早上 7 時起臺灣雲嘉南、高屏空品區發生 1/3 以上測站監測達橘色二級預警等級，環保署為減少紅色預警發生率，請台電公司持續啟動空氣品質不良時電力業調度及污染防制機制，在系統供電安全無虞下啟動減排降載機制，依據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11.57%)台電公司自 7 時起啟動執行自主降載減排，規劃執行至 17 時，預估興達電廠降載 100 MW(不含停機歲修)。

31 日受大陸冷氣團挾帶境外污染物影響，北部、竹苗、宜蘭空品區及馬祖、金門為「橘色提醒」，北部局部地區可能達「紅色警示」；中部、雲嘉南、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雲嘉南空品區受地表風速增強影響，局部地區有揚塵現象；花東空品區及澎湖為「普通」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

## 2017/12/30 空氣品質說明 ( 22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30

---

依據今 ( 30 ) 日 21 時空氣品質監測結果，中部、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之空氣品質指標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馬祖、金門、澎湖為「普通」，宜蘭及花東空品區為「良好」。全國 77 站中「橘色提醒」13 站，其他各站為良好或普通。

環保署根據最新氣象資料研判，明(31)日受大陸冷氣團南下挾帶境外污染物，霾害(包括 PM2.5 等空氣污染物)及沙塵(PM10 為主)將陸續影響我國空氣品質(上海 30 日 20 時細懸浮微粒(PM2.5)已達到 204 微克/立方公尺)，預計於 31 日上午 7 時至 9 時開始影響北部，隨後將逐步由北至南傳送。西半部及馬祖、金門將達「紅色警示」，宜蘭及澎湖為「橘色提醒」，花東空品區為「普通」；由於霾害與沙塵接連影響，除了 PM2.5 濃度偏高，PM10 濃度也將上升，加上地面

風速增強，雲嘉南空品區亦可能引發揚塵天氣，出現境外與本地污染疊加的效果，使得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濃度偏高，影響時間預估將持續至 1 日中午前後。

由於 PM2.5 或 PM10 最高濃度將隨著冷空氣由北向南移動，跨年夜前後各地空氣品質都會受到影響。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民眾可以利用空氣品質監測網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查詢最新空氣品質變化，或透過「環境即時通」手機 APP 可以設定不同警戒值，隨時留意空氣品質資訊。



## 29 日空氣品質說明及環保署因應管制作為

( 17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9

---

今 ( 29 ) 日雲嘉南及高屏地區出現「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北部、竹苗及中部空品區、金門、馬祖屏地區為「普通」，北部、竹苗、中部空品區及金門、馬祖為「普通」等級，宜蘭、花東空品區、澎湖為良好等級。依據 16 時監測結果：77 站中「紅色警示」1 站、「橘色提醒」17 站、「普通」24 站、「良好」31 站，設備維護 4 站。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氣品質惡化，於 28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469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

電情況，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降載 70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22 時至 24 時興達電廠持續降載 2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29 日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301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初步統計 29 日 15 時各縣市執行工作，計有 1 個縣市成立指揮中心，59 家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巡查及通知自主管理工廠共 273 家，營建工地、堆置場、裸露地巡查 99 家次，要求加強物料加蓋、灑水等防制揚塵措施共 253 處，針對主要幹道及車輛密集道路洗掃長度共 403 公里，露天燃燒巡查件數共 17 次，餐飲業巡查家數 92 家，河川裸露地稽巡查(含通報)共 2 次，路邊攔檢(查)汽機車 329 輛。其中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家數以臺南市最多；嘉義縣等縣市並搭配查看轄內固定污染源 CEMS 監測數據等方式檢視，掌握排放狀況。

由於 29 日早上 6 時起臺灣中部、雲嘉南、高屏空品區發生 1/3 以上測站監測達橘色二級預警等級，環保署請台電公司持續啟動空氣品質不良時電力業調度及污染防制機制，

在系統供電安全無虞下啟動減排降載機制，依據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7.79%)台電公司自 7 時起啟動執行自主降載減排，規劃執行至 17 時，預估興達電廠分別降載 100 MW(不含停機歲修)。

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降載減排，避免露天燃燒，減少空氣污染排放外，環保署並呼籲，民眾可透過跑馬燈或村里廣播系統，瞭解空氣污染發生即時訊息，當空氣污染發生時，減少戶外活動，必要時外出應配戴口罩，做好自我防護。

環保署表示，30 日偏東風影響，中南部大氣擴散條件仍較差，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對所有族群不健康)」，中部及雲嘉南空品區及金門為「橘色提醒」。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馬祖、澎湖為「普通」，宜蘭及花東空品區為「良好」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

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  
「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  
<http://ienv.epa.gov.tw>)。

# 環境物聯網的改變與機會(C&C)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9

---

環保署今(29)日於文化大學大新館舉辦我國環境物聯網的改變與機會(C&C)成果發表暨研討會，除展示我國環境品質感測元件國產化研發及驗證平台外，也分享空氣品質物聯網初步應用於工業區，進行熱區分析及智慧稽查等成果。會中並邀請工研院產經中心(IEK)及中華電信專家暢談智慧城市應用及產業商機，也以網路直播形式展開政府與民間社群對環境品質物聯網未來發展對談，期待公私協力共同維護空氣品質打造環境品質物聯網，開創結合環境品質之智慧城市藍圖。

環保署表示，本次研討會展示環境品質感測物聯網初步成果，未來4年將以工業感測點、社區感測點、交通感測點及輔助感測點(20公里內無大型標準監測站之地區)等4類區

域優先，結合地方政府合作布建 1 萬 200 個空氣品質感測器，進行不同目的加值應用。未來將透過國產化感測元件持續開發、智慧化布建網絡、標準化驗證機制、創新資料應用分析等技術整合，為空氣品質物聯科技產業挹注創新應用功能，達成「萬物聯網、環境優化、創新研發、驅動產業」的願景。

環保署強調，目前環境物聯網的應用初步以污染熱區分析及智慧環保稽查為主，參考國外先進國家的智慧城市規劃，已將環境微型感測設備之監測數據應用於健康防護、運輸路線等，透過大數據分析及預警機制減少民眾暴露。並持續推動與國際接軌之感測器驗證平台，強化國產化感測元件之國際競爭力，輔以國內場域驗證之實績與應用分析結果，將環境物聯網之整體服務推廣到國際市場。

如欲觀看 13:50~15:30 論壇工作坊一(物聯網創新與產業契機)、論壇工作坊二(感測數據解讀及民眾需求)網路直播，請至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l3K4-xFeyT0> 觀看。

會議資料及影片，請至 <https://goo.gl/s9g6Wo> 下載。

# 環保署公布 106 年空氣品質監測初步統計結果

## 積極推動各項污染防制工作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9

---

環保署初步統計 106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15 日空氣品質監測成果，除臭氧以外，其餘主要空氣污染物濃度呈下降趨勢。臭氧 AQI 大於 100 時數下降、臭氧八小時 AQI 大於 150 站日數下降、但臭氧八小時 AQI>100 部分空品區超過站日數上升；細懸浮微粒 AQI 大於 100 及大於 150 日數均下降，懸浮微粒 AQI 大於 100 僅有雲嘉南及高屏地區超標站日數上升，其他空品區為下降。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因細懸浮微粒造成空氣品質指標 AQI 大於 150，由 105 年的 874 次下降為 397 次；比較近 3 年細懸浮微粒 AQI 大於 100 前 3 名，超標測站變化不大，但超標天數減少。

臭氧 AQI 大於 100 超標時數較 105 年下降，臭氧 8 小時超標站日數則是 AQI 大於 100 超標日數上升、AQI 大於



150 超標日數下降，顯示高濃度臭氧比例已有下降，但中高濃度臭氧比率上升。懸浮微粒 AQI 大於 100 雲嘉南及高屏地區超標站日數上升，其他空品區為下降，由於 106 年中南部地區降雨量及降雨天數均顯著下降，加上部分地區於午間高風速時加劇河川揚塵發生機率及強度，使得懸浮微粒濃度上升。

在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努力下，細懸浮微粒已有明顯改善，從 104 年紅色警戒 997 次，預計將降低至 106 年約 500 次以下，年平均濃度也由 104 年 24 微克/立方公尺，降低至 106 年 18.4 微克/立方公尺以下；但大顆粒之懸浮微粒在濁水溪以南地區較去(105)年超標站日數增加，雖與氣象因素有相當之關聯，但仍需優先降低自身污染來源才能防範，河川揚塵為常引發國內大規模揚塵之原因，因此行政院相當重視濁水溪揚塵問題，賴院長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召開濁水溪揚塵改善及地層下陷防治協商會指示「提升管控層級，擴大管制面向：全面施作、提前應變、源頭管制」，在 12 月 21 日行政院通過之「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中，也納入優先補助雲林縣收購稻草鋪設濁水溪揚塵好發地段，目前環保署

與各部會也規劃「濁水溪揚塵防制及改善整體計畫」，積極改善揚塵問題。

對於臭氧 8 小時 AQI 大於 100 超標日數上升、AQI 大於 150 超標下降這種狀況，環保署分析污染減量時會因大氣中化學及物理機制造成衍生性污染消長情形，長期來看，環保署已持續推動多項策略，從工業及交通進行污染減量，近期行政院「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中明確訂定目標，對都市內汽機車污染朝向全面電動化發展，2030 年新購公務車輛及公共運輸大巴士全面電動化、2035 年新售機車全面電動化、2040 年新售汽車全面電動化，可降低因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物所衍生之臭氧污染問題。

加強境內污染減量作為是改善空氣品質不二法門，「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從推動 6,000 座鍋爐改用天然氣、汰換 8 萬輛一二期柴油車、3.8 萬輛三期柴油車加裝濾煙器、汰除 150 萬輛二行程機車、減少營建揚塵與露天燃燒、餐飲業加裝防制設備等策略，環保署與中央部會多管向齊下，落實減量工作，同時行政院也指示逐步加強作為，優先對國營

事業盤點污染減量作為、推動港區船舶管制及使用岸電、交通工具電動化、授權劃定空品維護區等，皆顯示對於改善空氣品質之決心。

在環保署與中央部會、地方政府大幅度推動污染減量工作之時，面對天候變化所造成空氣品質之影響，對比前一年之空氣品質會有短暫增減差異，但就長期趨勢來看，空氣品質是逐漸改善，也請民眾一起努力，共同改善生活周遭所產生之空氣污染，有信心、有行動，持續努力就能達成改善空氣品質之目標。106 年空氣品質統計年報預定於 107 年 3 月初正式發布。

## 2017/12/29 空氣品質說明 ( 11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9

---

依據今 ( 29 ) 日 10 時空氣品質監測結果，中部、雲嘉南、高屏空品區及金門離島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馬祖、澎湖離島地區為「普通」等級，宜蘭及花東空品區為「良好」等級。全國 77 站中「橘色提醒」22 站、「普通」26 站、「良好」26 站、「設備維護」3 站。

29 日因偏東風影響，中南部擴散能力差。雲嘉南以及高屏空品區的空氣品質將出現「紅色警示 (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中部空品區為「橘色提醒」，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金門、馬祖為「普通」等級，東半部空品區及澎湖為「良好」等級。

30 日偏東風影響，東半部地區有局部短暫雨。中南部

大氣擴散條件仍較差，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中部及雲嘉南空品區為「橘色提醒」。北部、竹苗空品區為「普通」，宜蘭及花東空品區為「良好」等級。

31 日受東北季風挾帶境外污染物影響，北部、竹苗、中部空品區為「橘色提醒」。雲嘉南地區及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雲嘉南地區受風速增強影響，可能出現揚塵天氣。宜蘭及花東空品區為「普通」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民眾可以利用空氣品質監測網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查詢最新空氣品質變化，或透過「環境即時通」手機 APP 可以設定不同警戒值，隨時留意空氣品質資訊。

# 2017/12/28 空氣品質說明 ( 22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8

---

依據今( 28 )日晚上 9 時空氣品質監測結果，中部空品區為「紅色警示 (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金門、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北部、竹苗、宜蘭空品區及馬祖、澎湖離島地區為「普通」等級，花東空品為「良好」等級。全國 77 站中「紅色警示」4 站、「橘色提醒」22 站、「普通」33 站、「良好」18 站、「設備維護」1 站。

29 日因偏東風影響，中南部擴散能力差。雲嘉南以及高屏空品區的空氣品質可能出現「紅色警示」，中部空品區為「橘色提醒」，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金門、馬祖、澎湖為「普通」等級，花東空品區為「良好」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

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民眾可以利用空氣品質監測網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查詢最新空氣品質變化，或透過「環境即時通」手機 APP 可以設定不同警戒值，隨時留意空氣品質資訊。

## 28 日空氣品質說明及環保署因應管制作為

( 17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8

---

今 ( 28 ) 日中部地區出現「紅色警示 (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 」，雲嘉南及高屏地區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 」，北部、竹苗空品區及離島地區為普通等級，東半部地區為良好等級。依據 17 時監測結果：77 站中「紅色警示」7 站、「橘色提醒」18 站，其他各站為良好或普通。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品惡化，於 27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43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電情況，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降載 62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 28 日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469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初步統計 28 日 15 時各縣市執行工作，計有 4 個縣市成立指揮中心，62 家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巡查及通知自主管理工廠共 320 家，營建工地、堆置場、裸露地巡查 109 家次，要求加強物料加蓋、灑水等防制揚塵措施共 188 處，針對主要幹道及車輛密集道路洗掃長度共 740 公里，露天燃燒巡查件數共 27 次，餐飲業巡查家數 109 家，河川裸露地稽巡查(含通報)共 10 次，路邊攔檢(查)汽機車 633 輛。其中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家數以彰化縣最多。

由於 28 日早上 6 時起臺灣中部發生 1/3 以上測站監測達紅色一級預警等級、高屏空品區 1/3 以上測站監測達橘色二級預警等級，環保署請台電公司持續啟動空氣品質不良時電力業調度及污染防制機制，在系統供電安全無虞下啟動減排降載機制，依據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8.45%)台電公司自 7 時起啟動執行自主降載減排，規劃執行至 17 時，預估中

火、興達電廠分別降載 500、170 MW(不含停機歲修)。

環保署表示，29 日因偏東風影響，中南部擴散能力差。雲嘉南以及高屏空品區의空氣品質將出現「紅色警示(對所有族群不健康)」，中部空品區為「橘色提醒」。其餘空品區及金門、馬祖、澎湖為良好至普通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2017/12/27 空氣品質說明 ( 22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7

---

今 ( 27 ) 日東北季風減弱，中南部擴散條件較差，使得累積污染物不易消散，中部及高屏的內陸局部地區出現「紅色警示 (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 」，雲嘉南地區為「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 」，北部、竹苗、宜蘭地區及金門馬祖為普通等級，花東地區為良好等級。依據 21 時監測結果：77 站中「紅色警示」5 站、「橘色提醒」14 站、「普通」43 站、「良好」35 站。

環保署表示，28 日受高壓迴流影響，西半部擴散能力差。中部、雲嘉南以及高屏空品區的空氣品質將出現「紅色警示 ( 對所有族群不健康 ) 」等級。臺灣海峽上空氣流場可能出現渦流現象，使得空氣污染持續累積以及跨縣市傳送。因此，北部及竹苗空品區也要提防污染物傳輸造成空氣品質轉差，可能出現「橘色提醒 ( 對敏感族群不健康 ) 」的等級，

其餘空品區及金門、馬祖、澎湖為良好至普通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高壓迴流影響，28 日西半部空氣品質不佳 環

## 保署持續執行應變作為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7

---

根據最新的氣象預報資料顯示，受高壓迴流影響，明（28）日臺灣西半部擴散能力差。環保署研判 28 日中部、雲嘉南以及高屏空品區的空氣品質將出現「紅色警示（對所有族群不健康）」等級。此外，從氣象預報顯示，臺灣海峽上空可能出現渦流現象，使得空氣污染持續累積以及跨縣市傳送。因此，北部及竹苗空品區也要提防污染物傳輸造成空氣品質轉差，可能出現「橘色提醒（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的等級，預估空氣品質在 29 日風場改變之後可以改善。其餘空品區及金門、馬祖、澎湖為良好至普通等級。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

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品惡化，於 26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43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電情況，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降載 64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由於空氣品質並未轉好，19 時至 24 時之離峰時段，進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降載減排，計降載 31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今(27)日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43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初步統計 27 日 15 時各縣市執行工作，計有 2 個縣市成立指揮中心，98 家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巡查及通知自主管理工廠共 297 家，營建工地、堆置場、裸露地巡查 82 家次，要求加強物料加蓋、灑水等防制揚塵措施共 179 處，針對主要幹道及車輛密集道路洗掃長度共 579 公里，露天燃燒巡查件數共 13 次，餐飲業巡查家數 122 家，河川裸露地稽巡查(含通報)共 3 次，路邊攔檢(查)汽機車 241 輛。其中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家數以高雄市最多，並執行河川裸露地稽巡查(含通報)工作，臺南市則著重加強道路洗街與營建工地減少空氣污染物

逸散措施為主。

由於 27 日早上 6 時起臺灣中部、雲嘉南、高屏空品區陸續發生 1/3 以上測站監測達橘色二級預警等級，環保署請台電公司持續啟動空氣品質不良時電力業調度及污染防制機制，在系統供電安全無虞下啟動減排降載機制，依據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8.96%)台電公司自 7 時起啟動執行自主降載減排，規劃執行至 17 時，預估中火、興達電廠分別降載 450、170 MW(不含停機歲修)。

環保署每日通知各地方政府空氣品質預報結果，密切注意空氣品質變化情形，如達到空氣品質指標(AQI)橘色等級以上，應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另外也協調經濟部與台灣電力公司依實際備載情形執行減排工作、水利署督導河川局執行河川揚塵應變措施、農委會勸導勿露天燃燒稻草等，加強境內空氣污染減量作為，避免空氣品質惡化。

環保署的未來三天空氣品質預報，提供民眾外出活動參考，由於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

民眾可以利用空氣品質監測網資訊(網址：  
<http://taqm.epa.gov.tw>、「愛環境資訊網」  
<http://ienv.epa.gov.tw>)查詢最新空氣品質變化，或透過「環  
境即時通」手機 APP 可以設定不同警戒值，隨時留意空氣品  
質資訊。



# 環保署發布「2017年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 報告」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管處

發布日期：2017.12.27

---

環保署發布「2017年中華民國國家溫室氣體清冊報告」(下稱本報告)，包括二氧化碳(CO<sub>2</sub>)、甲烷(CH<sub>4</sub>)、氧化亞氮(N<sub>2</sub>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sub>6</sub>)、三氟化氮(NF<sub>3</sub>)等7種溫室氣體，統計數據與歐、美同步自西元1990年更新至西元2015年，歡迎各界有興趣人士上網瀏覽下載及延伸運用([http://unfccc.saveoursky.org.tw/2017nir/tw\\_nir.php](http://unfccc.saveoursky.org.tw/2017nir/tw_nir.php))。

環保署表示，我國2015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263,138千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按清冊部門別排放統計顯示，我國溫室氣體排放結構仍以能源部門最高(涵蓋：能源產業(如電廠等)、製造業與營造業(如使用電力及熱能的工廠)、運輸(如公路及鐵路交通)、服務業、住宅及農林漁牧等)。

占比為 89.82% ，其次依序為工業製程及產品使用部門 7.79%、廢棄物部門 1.44%及農業部門 0.95%。

若以氣體別作分類，以二氧化碳(CO<sub>2</sub>)為大宗，占比為 95.21%，主要排放來源是燃燒化石燃料，其次依序為甲烷(CH<sub>4</sub>) 1.91%，主要是從垃圾掩埋及污廢水處理產生、氧化亞氮(N<sub>2</sub>O) 1.58%來自工業製程與農業肥料，而含氟溫室氣體(SF<sub>6</sub>、PFCs、HFCs、NF<sub>3</sub>) 1.30%；、則是用於半導體面板等光電產業製程原料及冷凍空調設備的冷媒。

本次發布內容包括報告全文、統計圖表及中英文摘要，以利有興趣人士延伸運用，也歡迎各界不吝指教。

# 環保署發布修正「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

## 13 條之 1、第 13 條之 2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27

---

環保署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發布修正「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明確水污染防治法第 28 條第 1 項所稱「輸送或貯存設備」、「疏漏」，及第 30 條所定水污染管制區禁止行為規定，第 1 項第 2 款所稱之「其他污染物」定義，強化裁處依據。

環保署表示，現行實務管理及訴願案例，水污染防治法第 28 條第 1 項所稱「輸送或貯存設備」、「疏漏」，及第 30 條所定水污染管制區禁止行為規定，第 1 項第 2 款所稱之「其他污染物」，認定及裁處方式，屢有爭議，致查獲之違反事實，無法判定是否為污染物，爰辦理本次修正。修正重點如下：

一、明確本法第 28 條第 1 項所稱輸送或貯存設備，其輸送或貯存之類型，包括收集、貯存、處理或排放廢（污）水之設備及輸送或貯存原物料、產品等之設備。

二、明確本法第 28 條疏漏之定義，不論因破損、破裂、操作不當、堵塞、電力供應不足、故障、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等事由，造成之疏漏行為包含溢流、滲漏或洩漏。

三、明確本法第 30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稱其他污染物之定義，包含事業運作過程所需原物料，及製程產出之中間產物、產品、副產品、下腳料、廢棄物；油品、藥（品）劑、農藥、化學肥料、調味劑、清潔劑；淤泥；廚餘、動物屍體、排泄物；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物質。

環保署強調，藉由明確輸送或貯存設備、疏漏及其他污染物定義，將使第一線稽查人員辛苦查獲結果，可以有效裁處不肖業者，避免訴願案例屢有爭議，遏止不法情事發生，以促進水體清潔。

有關本次發布修正相關資料請參閱環保署新聞專區下載附加檔案( <https://enews.epa.gov.tw/enews/> )，或於發布日 3 日後至行政院公報網站( <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 ) 下載參閱。

# 環保署發布修正「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 管理辦法」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27

---

環保署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發布修正「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強制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每日 1,500 立方公尺以上者，應設置自動監測（視）設施，燃煤發電廠應執行汞總量管理、特定業別廢水應分流收集處理，另增訂飼養豬隻、牛隻之畜牧業應採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小型飼養豬隻之畜牧業應檢具廢（污）水管理計畫，及強化污染物疏漏之應變、廢水回收使用管理等相關規定，並給予緩衝期間，以利業者遵循。

環保署表示，基於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排放量大，亦有未經妥善處理或未依許可核准事項排放污水之違規情事發生，因此強制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每日 1,500 立方公尺以上者，應設置自動監測（視）設施，最遲

應於 108 年 7 月 31 日完成設置。

基於燃煤發電廠製程使用之燃煤含有汞之成分，排煙脫硫過程產生含汞之廢水，為掌握發電廠製程使用燃煤總汞量，及降低廢水中的汞排放總量，除於放流水標準加嚴汞之管制限值外，並規定燃煤發電廠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應記錄申報燃煤總汞量相關資料，及燃煤總汞量達一定濃度時應執行汞總量管理。

另對於製程特性風險潛勢高之產業，廢水分流收集處理，除可提升廢（污）水處理之效率，並可減輕業者操作成本。故規定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印刷電路板製造業、電鍍業和金屬表面處理業，應依特性分流收集處理廢水。

實務上，畜牧業排放廢水一直以來讓民眾觀感不佳，為維護水體品質，同時兼顧及體恤畜牧業之管制負擔，歷年來採取多項優於工業之簡化、鼓勵或誘因措施，環保機關並推動畜牧廢水採行沼液沼渣肥分使用之管理方式，投資大量經

費與人力協調結合相關部會共同輔導，期待畜牧業能妥善處理廢水，不要污染水體，不要遭受處分。惟儘管施以多項鼓勵或誘因措施，畜牧業者採行沼液沼渣肥分使用配合率不高，妥善處理廢水之守法程度仍待加強。因此，為提升畜牧糞尿資源化之成效，規定飼養豬隻、牛隻之畜牧業應採行畜牧廢水資源化處理措施(包含經農業主管機關核准畜牧糞尿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核准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經環保主管機關核准輸(運)送符合放流水標準之廢(污)水，作為植物澆灌)，並規定資源化比率應達總廢水產生量之百分之十；為利既設畜牧業者有足夠時間因應及改善，依飼養規模分階段給予 5 至 12 年緩衝期間。

另基於飼養豬隻 20 頭以上未滿 200 頭之畜牧業，常未妥善處理畜牧糞尿，排放於地面水體，造成水體水質之污染，實有事前審核其廢(污)水處理功能及掌握操作狀況之必要，因此規定應檢具廢(污)水管理計畫經主管機關核准，始得排放廢(污)水。

同時簡化畜牧業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申請程序，



原核准施灌農地周界 3 公里範圍內增加施灌農地者，得以變更方式辦理，免重新申請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並簡化申報內容，鼓勵畜牧業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另為鼓勵守法，簡化守法業者定期申報之文件。業者申報時，當次應申報月份首日前一年內如無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情事，僅需檢據水質水量檢測報告。

環保署強調，藉由水量水質自動監測(視)設施的運用，將使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水量、水質之自動監測即時數據公開透明，並藉由簡化沼液沼渣農地肥分管理規定，降低畜牧業負擔，將提高執行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執行之意願，以促進水體清潔。

有關本次發布修正相關資料請參閱環保署新聞專區下載附加檔案( <https://enews.epa.gov.tw/enews/> )，或於發布日 3 日後至行政院公報網站( <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 ) 下載參閱。

# 環保署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放流水標準」強化水質管制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27

---

環保署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新增「再生水經營業」、「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或沼氣再利用中心）」納入管制對象。並於 106 年 12 月 25 日修正發布及廢止總計 7 項放流水標準，將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等特定業別管制標準整併於放流水標準中，並基於提升水體品質、降低農地污染風險，修正氨氮、重金屬、致癌性物質及真色色度等管制項目、限值。

環保署指出，本次修正主要係因應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已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訂定公布，及配合畜牧糞尿資源再利用政策，將「再生水經營業」、「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或沼氣再利用中心）」納入管制，同步增訂生化需氧量、化學需氧量、懸浮固體、大腸桿菌管制項目，若位於自來水

水質水量保護區內，再增訂總氮、總磷管制項目。

在放流水標準管制面向，因科技業、石化業使用之部分原物料為致癌性物質，排放之作業廢水恐危害人體健康，故增訂丙烯腈、N-甲基吡咯烷酮等 9 項物質，強化污染排放風險之控管。

為進一步減少水體氨氮排放總量，針對金屬表面處理業或電鍍業、製革業之生皮製成成品皮者、廢棄物掩埋場和發電廠等 5 種事業及石油化學專業區以外之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訂定氨氮管制項目；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部分，增訂氨氮和總氮管制規定。另針對廢（污）水排入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內之觀光旅館訂定總氮和總磷管制項目，進一步提升保護區之水體水質。

高色度廢水排入承受水體常導致水體變色影響民眾觀感，針對製革業等 23 種事業及工業區下水道系統加嚴真色色度限值，並新增自由有效餘氯管制項目，避免業者因添加過多漂白劑導致水體生物受到危害。

考量放流水經處理後雖已符合管制標準，但排入之承受水體若屬基流量較小之灌排使用渠道或其他水路，因重金屬具累積性，恐導致灌溉作物和農地受到重金屬污染。故針對製程運作重金屬且排放量達一定規模之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化工業、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印刷電路板製造業等 7 種事業、科學工業園區、石油化學專業區和其他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加嚴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和砷等 9 項重金屬之管制定值，並新增錫管制項目，依排放量規模區分管制定值；另基於部分石油化學專業區以外之工業區仍有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廠商進駐，新增銻、鎘和鉍管制，並對於有使用鉍作為原料之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化工業、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和印刷電路板製造業、農藥製造業、其他工業、科學工業園區、石油化學專業區和其他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增訂鉍之管制定值；此外，參酌美國聯邦環保署針對燃煤蒸汽發電廠加嚴管制規定及水俣病公約管理計畫，對於燃煤發電廠發電機組且產生排煙脫硫廢水進入廢水處理設施者，加嚴汞、砷和

錫管制限值。

為精簡放流水標準及特定業別放流水標準，將前述各項標準整合於「放流水標準」中，以附表方式臚列特定業別管制項目、限值，並同步刪除「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放流水標準」等 6 項特定業別之管制標準。

環保署強調，藉由本次之修正，將促使水資源循環再利用，提高執行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情形；重金屬及真色色度之加嚴管理，降低河川受到污染、染色之風險，並促進水體清潔，提升民眾視覺觀感。

有關本次修正內容請參閱環保署新聞專區下載附加檔案 ( [https://enews.epa.gov.tw/enews/fact\\_index.asp](https://enews.epa.gov.tw/enews/fact_index.asp) ) ，或於發布日 3 日後至行政院公報網站 ( 網址：<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 ) 下載參閱。環保署已規劃針對修正內容舉辦宣導說明會，以利業者及核發機關依新規定辦理。

## 2017/12/26 空氣品質說明 ( 22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6

---

今 ( 26 ) 日大陸冷氣團持續減弱，境外污染影響減少，臺灣竹苗及北部空品區已逐漸轉為良好至普通，宜蘭及澎湖空氣品質指標為「普通」，花東為「良好」。中部沿海已轉為普通，中部內陸靠近山區及高屏等弱風區域污染物濃度雖有下降，但還是呈現「橘色提醒」至「紅色警示」；雲嘉南、金門及馬祖則為「橘色提醒」。依據下午 10 時監測結果：77 站中「紅色警示」8 站、「橘色提醒」16 站。

環保署表示，27 日受東北季風影響，北部空品區及東半部地區有局部短暫雨。中南部大氣擴散條件較差，中部局部地區、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其他空品區為普通至良好等級。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

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2017/12/26 空氣品質說明 ( 16 : 3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6

---

今( 26 )日大陸冷氣團持續減弱，從境外傳來的污染影響減少，臺灣竹苗空品區以北至宜蘭、花東及澎湖的空氣品質指標為「普通」。不過，西半部因風力減弱大氣擴散條件轉差，使得污染物累逐漸積，中部內陸靠近山區地區、雲嘉南及高屏等弱風區域呈現「紅色警示(對所有族群不健康)」；金門及馬祖則為「橘色提醒(對敏感族群不健康)」。依據下午 4 時監測結果：77 站中「紅色警示」22 站、「橘色提醒」11 站。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品惡化，於 25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協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



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85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電情況，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協和、中火及興達電廠降載 72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由於空氣品質並未轉好，17 時至 24 時之離峰時段，進行興達電廠降載減排，計降載 119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今(26)日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43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統計 25、26 日各縣市執行工作，86 家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巡查及通知自主管理工廠共 800 家，營建工地、堆置場、裸露地巡查 223 家次，要求加強物料加蓋、灑水等防制揚塵措施共 859 處，針對主要幹道及車輛密集道路洗掃長度共 1,537 公里，露天燃燒巡查件數共 72 次，餐飲業巡查家數 224 家，路邊攔檢(查)汽機車 1,988 輛。

由於 26 日早上 6 時起臺灣中部、雲嘉南、高屏空品區陸續發生三分之一以上測站監測達紅色一級預警等級，環保署請台電公司持續啟動空氣品質不良時電力業調度及污染防治機制，在系統供電安全無虞下啟動減排降載機制，依據

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8.55%)台電公司自 7 時起啟動執行自主降載減排，規劃執行至 17 時，預估中火、興達電廠分別降載 450、170 MW(不含停機歲修)。

環保署表示，27 日受東北季風影響，北部及東半部有局部短暫雨，中南部風速弱、擴散能力不佳，中部局部地區、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空氣品質為「紅色警示」，金門為「橘色提醒」，北部、竹苗、澎湖及馬祖為「普通」，花東為「良好」。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綠色校園動起來 跨部推動作夥來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發布日期：2017.12.26

---

環保署及教育部積極共同推動大專院校毒化防災教育及綠色化學政策，主辦此次記者會的環保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以下簡稱化學局)表示，為擴大推廣效益，特別邀請教育部共同聯合舉辦「綠色化學暨毒化災防制部會合作記者會」。邀請學校老師分享推動綠色化學之經驗及成果，同時展示因應災害發生出動之專業防護設備，宣誓跨部會一起為推動臺灣綠色化學教育及實驗室學生安全努力。

實驗室生活為臺灣很多大專院校理科學生共同的記憶，也是環保署化學局及教育部鎖定的重點推動目標，歷年來都持續以仿真演習毒化物管理及災害預防體驗等方式進行教育宣導，提升校園毒化災害認知與強化學生的應變能力。環保署化學局表示，由於化學物質種類繁多，如學生經驗不足

或意外發生時臨場慌亂，皆容易發生實驗室意外或導致災害擴大，而從源頭傳遞正確的安全知識與應變知能，才是減少事故發生的關鍵。

在綠色化學教育推廣的層面，環保署化學局表示，化學物質在我們生活中隨處可見，如何讓生活環境更安全更便利，化學物質的妥善運用，就相當重要，而綠色化學教育更是首要。從高中階段開始，臺北市北一女中周芳妃老師現身說法，已逐步的在化學教育中融入綠色化學的概念及原則，開發學生對於化學的全新想像，對學生的化學知識啟發有很大的功用，未來也將積極推廣。而大甲高中的廖旭茂老師，從教育部舉辦之 104 年綠化學競賽中，以獨創的科學思維引導學生創作，設計「微型電化學電池與電解實驗可行性評估」獲得高中組金牌，強調低毒性、可重複使用，以符合綠色化學的精神引導學生，對於學生未來的科學研發能力及對環境友善思考有很大的幫助，也因此達到推動綠色化學教育的目標。

環保署化學局表示，未來除持續辦理綠色化學教育推動、

大專院校毒化防災列車等活動外，更將結合教育部，持續推動並深化高中職與大專院校之綠色化學及毒化災教育。

## 2017/12/26 空氣品質說明 ( 09 : 3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6

---

今 ( 26 ) 日大陸冷氣團持續減弱，境外污染影響減緩，上午臺灣北部空氣品質指標恢復至「普通」。不過，西半部因風力減弱大氣擴散條件轉差，使得污染物累逐漸積，中部內陸靠近山區地區、雲嘉南及高屏等弱風區域呈現「紅色警示」。

環保署表示，27 日中南部仍屬於擴散條件不佳的天氣型態，空氣品質仍有可能達到「紅色警示」。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環保署 1061225 空氣品質預報通知 ( 22 : 00 )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5

---

2017/12/25 22:00 空氣品質預報更新

1.最新空氣品質概述:25 日 21 時全國「橘色提醒」共 53 站，主要分布於臺中以北及宜花東地區；「紅色警示」共 15 站，主要分布於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

2.26 日大陸冷氣團減弱，西半部大氣擴散條件轉差，北部、竹苗空品區為「橘色提醒」，中部、雲嘉南及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馬祖、金門持續受境外污染物影響為「紅色警示」，其他空品區及澎湖為普通等級。

3.27 日受東北季風影響，北部及東半部地區有局部短暫雨。中部、雲嘉南空品區為「橘色提醒」，高屏空品區為

「紅色警示」，其他空品區為普通至良好等級。

4.28 日受東北季風影響，北部及東半部地區有局部短暫雨，雲嘉南空品區為「橘色提醒」，中部及高屏空品區為「紅色警示」，其他空品區為普通至良好等級。



# 近期影響空氣品質惡化之成因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5

---

受大氣擴散條件較差的影響，加上中部地區出現逆溫現象，使得 23 日西半部污染出現累積。由於雲嘉南及北部外海產生渦流，污染由南往北傳輸，使北部空氣品質轉差，達到紅色警示等級。

根據中央氣象局氣象預報，昨(24)日大陸冷氣團南下，預計持續至 26 日，此波冷氣團挾帶境外污染物，晚間起開始影響臺灣北部，使細懸浮微粒(PM2.5)偏高，今(25)日空氣品質仍受境外污染物影響，這一波最高濃度出現在富貴角 84  $\mu\text{g}/\text{m}^3$ ，北部小時濃度約為 70~90 $\mu\text{g}/\text{m}^3$ ，西半部、離島及宜蘭為「橘色提醒」至「紅色警示」；由於地面風速增強，雲嘉南地區亦可能引發揚塵天氣，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濃度上升而達到「紅色警示」。

當臺灣大氣擴散不佳的條件下，再搭配東北季風的傳輸，影響我國空氣品質，為強化空氣品質監測及預警作業，環保署除了每日上午 10 時 30 分及下午 4 時 30 分執行空氣品質預報時段分別提前 30 分鐘外，於預測空氣污染紅色警示達 3 空品區之影響規模時，增加晚間 10 時預報，以利民眾掌握空氣品質變化趨勢。

環保署每日通知各地方政府空氣品質預報結果，密切注意空氣品質變化情形，如達到空氣品質指標(AQI)橘色等級以上，應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另外也協調經濟部與台灣電力公司依實際備載情形執行減排工作、水利署督導河川局執行河川揚塵應變措施、農委會勸導勿露天燃燒稻草等，加強境內空氣污染減量作為，避免空氣品質惡化。

因應空氣品質變化，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降載減排，避免露天燃燒，減少空氣污染排放外，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

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107 年擴大實施限塑政策 無塑「心」地球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管處

發布日期：2017.12.25

---

為呼應聯合國及國際對海洋塑膠垃圾議題的重視，並維護海洋生物及環境，環保署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擴大新增 7 大行業別限制使用購物用塑膠袋、新增管制 6 項含塑膠微粒產品不得製造、輸入等二項重要措施。希望藉由法令引導，業者提供對環境友善的產品、民眾從生活中落實減塑行動，共同創造無塑「心」地球。

為能引起更多人對環境議題的關注，環保署特別邀請新科金馬獎最佳新導演獎的黃信堯導演拍攝 1 支有關減塑議題的公益短片，並由大佛普拉斯女主角之一雷婕熙擔綱演出，於今（25）日記者會首映，黃導演及女主角都親臨現場分享拍攝的過程及心得，呼籲各界都能關心環境議題，為環境永續盡一分心力。此外，記者會會場的布置，也象徵海洋及天

空，需要大家共同來守護。

第一階段限塑政策 91 年推動至今已 15 年，面對日益嚴峻的環境與生態議題，我們不能停下腳步，所以 107 年起擴大實施限塑政策，限制購物用塑膠袋對象將從現行 7 大類、2 萬家業者，擴大為 14 大類、10 萬家業者，未來民眾至書局文具店、手搖飲料店及藥粧店購物時，店家不得免費提供購物用塑膠袋，違反規定的店家將處新臺幣 1,200 至 6,000 元罰鍰，預估一年可再減少約 15 億個購物用塑膠袋。另一方面，環保署新增管制洗髮用化粧品類、洗臉卸粧用化粧品類、沐浴用化粧品類、香皂類、磨砂膏、牙膏等 6 項產品不得添加塑膠微粒成分，違反製造、輸入者將處新臺幣 6 萬至 30 萬元罰鍰，期從源頭進行把關，避免污染海洋環境。

李應元署長表示，聯合國統計，每年約有 800 萬噸的塑膠垃圾進入海洋，估計 2050 年，海洋裡塑膠將與魚類一樣多，最終影響食物鏈及人類飲食，減塑、限塑勢在必行。

# 受大陸冷氣團影響 環保署提醒注意境外污染

## 影響空氣品質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4

---

受大氣擴散條件不佳影響，造成臺灣西除半部 23 日及 24 日(PM<sub>2.5</sub>)濃度累積，使得各空品區空氣品質達到「紅色警示」。在 24 日下午開始，風向逐漸轉成北風及風速增強的影響下，截至 24 日晚上 9 點空氣品質，除了竹山、斗六及楠梓測站，因擴散差仍為「紅色警示」外，已改善為普通至「橘色提醒」。不過，環保署表示，隨著冷氣團南下，境外污染將逐漸影響我國空氣品質，提醒民眾注意防護。

環保署指出，隨著冷空氣南下，中國大陸的空氣污染物從 24 日晚間已經開始影響北部空氣品質，富貴角(PM<sub>2.5</sub>)濃度從下午 5 時 25  $\mu\text{gM}^3$  上升到下午 9 時 44  $\mu\text{gM}^3$ 。環保署表示，由於 24 日上午 3 時至下午 4 時之間，上海市(PM<sub>2.5</sub>)濃度均超過 100  $\mu\text{gM}^3$ ，最高濃度達 209  $\mu\text{gM}^3$ ，而同時段我國

(PM<sub>2.5</sub>)約在 80 至 100 之間，僅南投在 24 日上午 10 時出現最高濃度 110 μgM<sup>3</sup>。如果氣象條件沒有太大變化，在 25 日至 26 日清晨大陸冷氣團影響期間，冷空氣帶來的髒空氣都會影響我國空氣品質。

環保署根據最新氣象資料研判，受冷氣團挾帶境外污染物影響，明(25)日中部以北為「橘色提醒」，而因為冷氣團影響，導致地表風速增強，雲嘉南地區則可能出現揚塵現象，使得雲嘉南與高屏地區空氣品質有機會達到「紅色警示」。金門及馬祖地區則持續受到境外污染影響，空氣品質仍然持續為「紅色警示」。

由於 26 日白天起大陸冷氣團減弱，氣溫明顯回升，研判西半部擴散條件轉差，空氣品質仍將維持中部以北為「橘色提醒」，而雲嘉南與高屏地區空氣品質仍然有機會達到「紅色警示」。

因應空氣品質變化，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降載減排，避免露天燃燒，減少空氣污染排放外，環保署提

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空氣品質不佳 持續執行空污應變機制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24

---

昨(23)日東北季風減弱，大氣擴散能力不佳，污染物累積。上午桃竹苗、中部及高屏外海有渦流產生，不利污染物擴散，附近地區PM2.5濃度逐漸升高。下午渦流盤旋在嘉南外海，造成中南部PM2.5濃度持續累積，並往北傳輸，使臺灣西半部地區空氣品質指標於入夜後由橘色提醒漸轉為紅色警示，陸續於晚間達到最高濃度。今(24)日下午東北季風增強，臺灣西半部空氣品質白天受擴散條件差影響，下午受境外污染物影響為橘色提醒至紅色警示，馬祖、金門受境外污染物影響為橘色提醒至紅色警示，其他為普通至良好。傍晚冷氣團南下，預計持續至26日清晨。此波冷氣團挾帶境外的空氣污染物(上海24日上午12點PM2.5達到209 $\mu\text{g}/\text{m}^3$ )，預計於傍晚開始影響北部地區空氣品質。

環保署除請地方環保局參照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

制辦法，依預警等級之管制要領，加強污染減量工作及通報民眾執行防護措施，也請台電公司依據實際備載等因素調度調整，啟動超效能運轉與減排降載等機制，避免空品惡化，於 23 日 0 時至 7 時離峰時段執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進行降載減排措施，計降載 43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經評估供電情況，於白天 7 時至 17 時繼續進行中火及興達電廠降載 620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由於空氣品質並未轉好，19 時至 24 時之離峰時段，進行協和及興達電廠降載減排，計降載 402.5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今(24)日中火與興達電廠於 0 時至 7 時降載 434 萬度(不含停機歲修)，減少空氣污染排放。

環保署經通報地方環保局啟動當地區域防制措施，初步統計各縣市執行工作，117 家工廠配合減量排放，巡查及通知自主管理工廠共 294 家，營建工地、堆置場、裸露地巡查 52 家次，要求加強物料加蓋、灑水等防制揚塵措施共 250 處，針對主要幹道及車輛密集道路洗掃長度共 1,208 公里，露天燃燒巡查件數共 24 次，餐飲業巡查家數 103 家，路邊攔檢(查)汽機車 490 輛。

由於 24 日早上 6 時臺灣西部自北部至高屏空品區發生 1/3 以上測站監測達紅色一級預警等級，環保署通知地方執行應變工作，計有 9 個縣市成立指揮中心執行應變；環保署亦請台電公司持續啟動空氣品質不良時電力業調度及污染防治機制，在系統供電安全無虞下啟動減排降載機制，依據供電情況(備轉容量率 9.87%)台電公司自 7 時起啟動執行自主降載減排，規劃執行至 17 時，預估協和、中火、興達電廠分別降載 840、610、170 MW(不含停機歲修)，環保署並透過中央防制指揮中心群組協調因應地方需求，請台電公司協助調度，增加林口電廠自 12 時起至 17 時執行降載措施，預估降載量 100MW。環保署除了加強管制污染源，啟動降載減排，避免露天燃燒，減少空氣污染排放外，環保署並呼籲，民眾可透過跑馬燈或村里廣播系統，瞭解空氣污染發生即時訊息，當空氣污染發生時，減少戶外活動，必要時外出應配戴口罩，做好自我防護。

# 風向轉變空氣品質轉好 需留意 24 日傍晚境外

## 污染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4

---

昨(23)日東北季風減弱，大氣擴散能力不佳，污染物累積讓臺灣西半部地區空氣品質指標於入夜後由橘色提醒漸轉為紅色警示。根據今(24)日中央氣象局氣象觀測及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資料，中午風向轉變，(臺中以北)擴散條件轉佳，臺灣西部空氣品質大多維持在橘色提醒至紅色警示等級，北部地區 PM2.5 濃度在 50 $\mu\text{g}/\text{m}^3$  及 75 $\mu\text{g}/\text{m}^3$  之間，中部地區至高屏則為 70 $\mu\text{g}/\text{m}^3$  及 95  $\mu\text{g}/\text{m}^3$  之間。

根據中央氣象局氣象預報，今(24)日傍晚冷氣團南下，預計持續至 26 日清晨。此波冷氣團挾帶境外的空氣污染物(上海 24 日上午 6 點 PM2.5 達到 173 $\mu\text{g}/\text{m}^3$ )，預計於傍晚開始影響北部地區空氣品質，北部小時濃度可能達到 70~ 90  $\mu\text{g}/\text{m}^3$ ，PM2.5 隨著冷氣團南移至中南部區域；由

於地面風速增強，雲嘉南地區亦可能引發揚塵現象，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濃度偏高。

# 24 日冷空氣南下擴散條件轉好，境外污染物

## 影響空氣品質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23

---

今(23)日東北季風減弱，臺灣由北到南均呈顯陽光普照的穩定天氣型態，因風速減弱大氣擴散能力不佳，污染物累積讓桃園以南到高屏地區空氣品質指標普遍出現橘色提醒，部分地區及時段為紅色警示。根據中央氣象局氣象預報，明(24)日東北風增強，環保署研判冷空氣南下可能挾帶空氣污染物，對臺灣空氣品質造成影響，雲嘉南及高屏則因擴散不佳污染物累積導致空氣品質不良。

環保署表示，由觀測資料及預測模式顯示，24 日下午冷氣團南下，擴散條件轉好，有助於本地污染改善，但冷空氣南下挾帶空氣污染物預估將從 24 日傍晚起影響臺灣北部空氣品質，25 日上午影響中南部空氣品質，可能達橘色提醒。環保署指出，由於地表風速增強，雲嘉南局部地區亦可能引

發地表揚塵現象，造成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濃度偏高；隨著東北季風往南移動逐漸減弱，高屏地區受地形因素限制，大氣擴散條件不佳，未來 1~2 天空氣中的 PM2.5 仍有可能偏高。

環保署已通知各地方政府空氣品質預報結果，密切注意空氣品質變化情形，如達到空氣品質指標(AQI)橘色等級以上，應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另外也協調經濟部與台灣電力公司依實際備載情形執行減排工作、水利署督導河川局執行河川揚塵應變措施、農委會勸導勿露天燃燒稻草等，加強境內空氣污染減量作為，避免空氣品質惡化。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環保署力推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肥分利用 施灌

## 作物成長好 2 年完成 2 百場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21

---

環保署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今年大豐收，全國已有 200 場畜牧場糞尿厭氧發酵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的使用，而且使用沼液沼渣施灌後的成果陸續傳來好消息。雲林縣育群畜牧場沼液施灌玉米田，不但使玉米的莖部強壯，生長良好，產量還比施化學肥料時多 1 至 2 成；花蓮縣呂德和畜牧場沼液沼渣用來澆灌筊白筍及水稻，收成的筊白筍比較甜、稻米產量多了。隨著畜牧場及農民施用成效良好，口耳相傳，越來越多牧場及農民加入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行列，讓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更為落實。

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為畜牧糞尿資源利用三種方式中主要方式之一。環保署補助地方政府及委託養豬協會召開



說明會及觀摩會，並協助農民檢測沼液沼渣成分並申請沼液沼渣肥分使用計畫，加以推動。環保署自 105 年起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截至 106 年 12 月 19 日止，全國已有 200 場畜牧場取得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同意。環保署說，加上畜牧糞尿資源利用其他二種方式，48 場依「農業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個案再利用，及 6 場畜牧廢水符合放流水標準申請核准水資源回收澆灌，全國畜牧糞尿資源利用的施灌總量高達每年 127 萬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1,045 公頃，相當於 24,880 個標準籃球場面積，同時，也減少排放到河川的有機污染量，削減每年 7,468 公噸，相當 136 座每日處理量 1 萬公噸的礫間氧化處理設施的污染削減量。

育群畜牧場場主陳先生 105 年 2 月參加雲林縣環保局召開「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宣導說明會後，便修繕厭氧發酵紅泥沼袋，主動聯繫環保局，走訪鄰近農戶，說明使用沼液沼渣的好處，在場主辛苦奔波及遊說下，105 年 4 月得到 45 位農民響應(共計 21 公頃) 並簽署合作同意書，施灌玉米、西瓜、甘藍菜、番茄等 6 種作物，施灌面積約 21 公

頃，施灌量每年可達 9,351 公噸。在雲林縣環保局輔導及協助下取得肥分使用同意。105 年 12 月完成管線鋪設並施灌。經統計 1 分地 1 年種植 4 期玉米，節省 1 萬 4,400 元的化學肥料費用，育群畜牧場施灌約 9.5 公頃玉米田，農民一年便可省下新台幣 136 萬 8,000 元的肥料錢，並且因使用管線施灌，還省去人工施肥的時間與力氣；農民觀察玉米在追肥時施灌沼渣沼液，收成的玉米漂亮飽滿，而且產量可增加約一至二成左右，口感方面也優於使用化學肥料的玉米。對於畜牧場本身則省去好氧設備的電費及水污費的費用。體現畜牧糞尿不再排入河川，減少河川污染排入，並創造農民、畜牧場及環境等多贏局面。

呂德和畜牧場位於花蓮縣，飼養 800 頭肉豬，廢水處理設施採三段式廢水處理方式（固液分離、厭氧發酵、好氧處理）。花蓮縣環保局舉辦「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計畫」宣導說明會推動本項計畫。負責人接收政策訊息後即與鄰近農民積極說明沼液沼渣施用於農作物之好處，獲得多位農民響應。該場在花蓮縣環保局協助下，完成澆灌農地的土壤及地下水採樣分析及申請部分畜牧糞尿沼渣沼液作為農地肥

分使用計畫書之撰寫及送審作業，106 年 5 月通過審核。該場為了更加響應本項計畫，106 年 8 月提出全量澆灌申請，對於削減美崙溪污染量有極大貢獻。稻農表示，澆灌期間約兩個月，稻田沒有施用化學肥料，估計省了 21 包肥料 7000 元！而且稻米芽量增加，稻穗量也跟著增加。

為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環保署 104 年 11 月 24 日修正「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增訂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專章 10 條，讓畜牧糞尿還肥於田有法令的遵行依據。105 年 10 月 28 日再進一步修法擴大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適用對象、簡化檢測項目由 19 項簡化為 11 項，並鬆綁法令再增加管理彈性。環保署說，因畜牧糞尿中含有高量的有機質及氮磷，為作物的肥分基礎，畜牧糞尿厭氧發酵後沼渣沼液為農地肥分，是將資源再利用；畜牧糞尿排放到河川即為錯置的資源。

為鼓勵更多畜牧業者加入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的行列，環保署祭出多項對畜牧場優惠政策。作為資源化利用的沼渣沼液施灌量免繳納水污染防治費。推廣初期由專人

全程免費協助撰寫沼液沼渣肥分使用計畫書、檢測沼液沼渣成分及土壤與地下水品質等，並且協助媒合農地及送審事宜。為加速落實畜牧業循環經濟，鼓勵畜牧場及農民共襄盛舉，107年環保署持續將免費提供協助，資源有限，請有意願為我們環境貢獻的畜牧場及農民趕快洽地方環保局報名。

# 回收清除處理費行動繳費，省時、省錢又方便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基管會

發布日期：2017.12.19



行動裝置  
為現代不可或缺  
的電子產品，回  
收清除處理費申  
報繳納也將行動  
化，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環保  
署新增「應回收  
廢棄物營業量申  
報系統」(簡稱申

報系統)行動版、全國繳費網連結及繳款單無紙化功能，透過手邊的行動裝置輕鬆完成兩個月一次的申報義務。選擇全國繳費網即可繳費，毋須列印繳款單，也不用支付額外手續費，

省時、省錢又方便。

環保署公告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簡稱責任業者)，於每單月 30 日前應申報營業(進口)量，並持列印的繳款單至金融機構或四大(7-ELEVEN、全家、OK 及萊爾富)便利超商繳款，才完成申報繳費義務。為簡化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作業，未來除銀行、郵局、四大便利超商等實體管道外，申報系統(<https://recycle1.epa.gov.tw/sys/business>)將連結「全國繳費網」，直接點選全國繳費網即可進行繳費。如果不使用網路繳費者，繳款金額小額(2 萬元以下)亦無需列印繳款單，憑行動裝置顯示的繳款條碼，即可在四大便利超商繳費。

環保署表示，自 101 年起新增四大便利超商繳款管道，因為不受限金融機構的營業時間，也無須加付手續費，小額繳費業者使用率近 60%。本次是針對大額繳款或不使用便利超商繳款者，提供全國繳費網繳款服務，該項繳款方式有別於銀行臨櫃或網路銀行跨行轉帳，需自行填寫轉入帳號及負擔手續費，「全國繳費網」只要輸入公司行號之活期存款帳

號(轉出帳號),不需晶片金融卡,即可扣款繳納回收清除處理費,不僅不用支付手續費,系統也會自動核對申報與繳款帳戶是否一致,安全性更甚於傳統網路銀行或自動櫃員機(ATM)轉帳。

目前環保署公告應回收之責任物有容器、汽機車、鉛蓄電池、輪胎、電子電器(含電視機、電冰箱、洗衣機、冷暖氣機及電風扇)、資訊物品、乾電池及照明光源等 13 大類 33 項,這些物品或容器的製造或進口業者,即為責任業者,應向該署辦理登記,於每單月 30 日前,上網申報營業(進口)量且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違者將依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處罰。若有申報及繳費相關問題,可撥打資源回收免付費服務專線 0800-085717(諧音:您幫我·清一清)或洽輔導專線(02) 2370-5888 分機 3414、3416~3420。

# 政府一體，群策群力推動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18

---

環保署於今(106)年 6 月 23 日辦理空污法修正草案預告，10 月 31 日陳報行政院，由政委主持密集審查後，於 12 月 14 日經行政院院會通過。

為強化管制力道，改善空氣品質，並回應各界關注意見，此次修法亮點，在固定污染源管制方面：包括對於燃料及產品等進行源頭管制、有害成分標準管末排放管制、加重罰則及擴大處分對象；在移動污染源方面，包括：加速淘汰老舊車輛、擴大以交通工具為管制對象、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此次並特別納入吹哨者機制及資訊全面公開，擴大公民參與。

現行空氣污染防制法在設計上對於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的緊急防制與總量管制等辦法的訂定，均採會同有關機關。



空氣污染防制法研擬修正草案時，考量相關辦法訂定需依法制作業程序邀集利害關係者及有關部會進行研商及公聽，以求周延及取得共識，所以在條文上加以調整。

行政院審查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草案時，基於政府一體、群策群力，應賦予有關部會更大責任來推動空氣污染防制，同時也要考量各機關預算經費編列與執行，以及所負責管轄的法令規定，仍維持現行空氣污染防制法的規定。

此外，環保署李署長也在昨(17)日高雄反空污大遊行的現場承諾，明年將開徵固定污染源粒狀污染物的空污費，相關草案預計明(107)年元月公告，七月實施，而且環保署與經濟部共同完成盤點，國營事業污染排放 3 年減量 25%。另外，如果空氣品質沒有改善，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空污費將加倍徵收，希望透過經濟誘因及污染改善等措施，加速改善空氣品質。

# 回應民眾對空品改善的殷殷期盼 環保署將加 速推動各項空氣污染改善工作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17

---

由於空氣污染來源眾多、成因複雜，僅依靠單一管制作為不易有成效，且因氣候變遷、氣象變化的不確定性以及臺灣先天地理條件特徵，使得空氣品質改善的工作更加艱鉅。環保署（以下稱本署）李應元署長相當重視臺灣各地空氣污染問題，自上任後持續關心及定期督導空氣污染改善工作執行進度，理解民眾對空氣品質改善的殷切期盼。因此，本署針對空氣品質改善之策略已從管末管制，進一步到能源使用、產業發展、農業政策及健康影響評估等面向之整合。

針對秋冬季節空品不良時期，本署持續推動階段性措施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今(106)年度由國營事業優先投入執行，包括適時推動機組降載、區域機組間調度或批次製程減產等措施，優先透過經濟部要求減量或提升防制設備效能，明

(107)年不排除利用秋冬季節空氣污染費加倍的經濟工具，讓業者配合秋冬季節的減產或污染減量，降低對空品不良季節的空氣品質衝擊影響。

本署已盤點全國前 30 大污染源，主要為國營事業等鋼鐵電力石化業者，以全國排放量資料分析，結果顯示國營事業排放量大，應列為優先評估可再減量對象。另行政院已整合各部會資源，積極推動清淨空氣行動(14+N)，本署率先跨部會與經濟部、交通部、農委會及水利署等部會合作，優先推動國營事業空氣污染減量。本署將依據盤點結果，由國營事業依據所提規劃期程如期執行設備改善及更新期程，以加速推動空氣污染改善工作。以 99 年做為基準年，因各項空氣污染管制法規之推動與執行下，全國固定污染源自 99 年至 114 年為止，預計全國固定污染源之硫氧化物可減量 47% 及氮氧化物可減量 30%。本署將持續針對其他主要空氣污染物排放對象，逐一盤點減量空間，並研議加嚴排放標準，以強化污染減量成效。

另本署與地方政府積極推動汰除二行程機車、淘汰一二

期柴油大貨車、三期柴油車加裝濾煙器及電動蔬果運輸車，還包括提升公共運輸使用人次、軌道貨運運能與港區運輸管制，致力改善移動污染源造成的污染排放。

在降低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部分，本署將從工業製程及車用油品成分等加強管制及減量，以降低環境中苯、甲苯等揮發性有機物及重金屬濃度，其中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草案已於本(106)年 9 月 29 日預告，又本署已派遣移動式監測車加強特定地區空氣品質監測工作，以掌握當地空氣品質，並降低污染對民眾健康風險。

此外，行政院已於本(106)年 12 月 14 日通過「空氣污染防治法」修正案，將送請立法院審議，本次修正將可建構更為完整之空氣品質管理制度，未來本署將積極與立法院朝野各黨團溝通協調，希望儘早完成修法程序，亦將持續與各地方政府以立即行動的精神，從工業源及交通源等全方位角度著手，多管齊下方式進行全臺灣空氣品質改善，以保障民眾呼吸健康空氣的權利，達成提升空氣品質之目標。

# 環保署說明大陸冷氣團南下對我國空氣品質影響

## 響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17

---

受到大陸冷氣團挾帶空氣污染物影響，16 日晚間北部 PM2.5 逐漸升高，富貴角測站 PM2.5 濃度由 7  $\mu\text{g}/\text{m}^3$  上升到 53  $\mu\text{g}/\text{m}^3$ ，隨著冷空氣南移，17 日上午影響範圍遍及雲嘉南，臺西測站 17 日上午 5 時出現 44  $\mu\text{g}/\text{m}^3$ ；澎湖縣馬公測站 PM2.5 也出現 40  $\mu\text{g}/\text{m}^3$ ；馬祖測站 17 日上午 7 時 PM2.5 出現 76  $\mu\text{g}/\text{m}^3$  為本次霾害影響最顯著地區，17 日上午空氣品質已出現紅色警示等級。環保署表示，隨著冷氣團氣流移動，臺灣本島受霾害影響已在 17 日上午減緩，不過要特別提醒，馬祖、金門及澎湖民眾，17 日仍要提防霾害持續的影響。

除了境外污染移入造成空氣品質的影響，由於大陸冷氣團南下，地表風速增強，昨(16 日)下午造成雲嘉南河川揚塵

現象，雲林縣崙背測站 PM10 濃度下午 5 時最高達 613  $\mu\text{g}/\text{m}^3$ ，揚塵影響範圍遍及雲嘉南及高屏地區，晚上 9 時在屏東縣潮州測站出現 PM10 濃度 147 $\mu\text{g}/\text{m}^3$ ；臺東測站也出現 PM10 濃度 208 $\mu\text{g}/\text{m}^3$ ，隨著風速減緩，目前已恢復正常。由於 17 日仍受大陸冷氣團影響，提醒民眾注意揚塵防護。

環保署已通知各地方政府空氣品質預報結果，密切注意空氣品質變化情形，如達到空氣品質指標(AQI)橘色等級以上，將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另外也協調經濟部與台灣電力公司依實際備載情形執行減排工作、水利署督導河川局執行河川揚塵應變措施、農委會勸導勿露天燃燒稻草等，加強境內空氣污染減量作為，避免空氣品質惡化。

環保署表示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回應詹長權院長質疑「臺灣空污有三分之一來自境外」的說法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16

---

## 附件影片連結

針對台大公衛學院詹長權院長多次質疑台灣空污有三分之一來自境外的說法，環保署表示，這是採用目前學術主流的研究方法，網格類模式 CMAQ(The Community Multiscale Air Quality Modeling System)分析之綜合結果，且模擬結果符合空氣品質模式模擬規範規定之誤差範圍。

至於詹院長用萬里與潮州兩個測站的資料簡單一除，得到台灣境外污染的佔比，這個研究方法不但國內外罕見，也完全忽略台灣的氣象實況。

分析境外影響的比率時，是以濃度增加程度進行評估，不是以對少數事件日增加來看。兩個基準不同，不能混在一

起。

每年的年底與年初，東北季風沿著台灣海峽，西海岸或花東沿岸南下，到屏東外海時，經常會有一股轉為西南風吹進來。不但帶來境外空污，也讓本土污染無法擴散。(詳如附件動畫)此外東北季風南下帶來空氣污染物進入中南部之後，由於地形影響及風速減弱，污染物持續在中南部停留，也會造成空氣品質不良，這些因素都必須一併納入考量，絕非單就高濃度進行比較。



# 中央地方齊心 嚴打空污 守護環境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督察總隊

發布日期：2017.12.15

---

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網監測資料顯示，今(15)日因中部及雲嘉南空品區風速微弱，擴散條件不佳，造成靠山區域空氣污染物濃度累積，竹山測站局部時段達到紅色警示程度，除地方政府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外，環保署更針對南投縣竹山鎮、彰化縣二水鄉、雲林縣林內鄉等地，與地方環保局聯手打擊空污，查獲竹山鎮○紙業公司排放黑煙造成空氣污染、○疏浚工程污染環境，除立即依法告發裁罰外，並立即要求改善，守護環境。

環保署表示，今日下午環保署設置於南投縣的竹山測站空氣品質監測出現紅色警示污染程度，除由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外，環保署聯合環保局加強巡查，當場發現距離環保署竹山空氣品質測站僅

2.5 公里外之○紙業公司正持續排放黑煙，對於當地空氣品質有重大影響，依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0 條規定，當場予以告發，將依法處新臺幣 10 萬元以上 100 萬元以下之罰鍰，並要求業者立即降載、提高污染防治設備效率，已大幅降低污染排放狀況。此外，查獲竹山鎮之疏浚工程造成污染情事，除當場依法告發外，並要求立即改善完竣。另於彰化縣二水鄉亦發現大規模露天燃燒情事，彰化縣環保局立即動員，協助撲滅燃燒火勢，並加強巡查；雲林縣環保局亦派員於濁水溪沿岸加強巡查，避免出現露天燃燒情事。

環保署與地方環保局除將持續攜手嚴格打擊各種空污染源，維護環境品質外，更呼籲全民一起守護環境，共同營造永續環境。

# 臺韓雙邊持續推動土壤及地下水環境保護合作

## 交流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污基管會

發布日期：2017.12.15

---

### 臺韓雙邊持續推動土壤及地下水環境保護合作交流

Sustainable and Mutual Cooperation in Soil and Groundwater Remediation between Taiwan and the Republic of Korea

臺韓雙邊持續推動土壤及地下水環境保護合作交流，本（12）月 11 日由韓國環境部水資源和污水政策局朴英奎（Yong-Kyu PARK）局長率領代表團一行 13 人抵臺，環保署則由土基會陳執秘世偉帶領土水協會及專家學者共 13 人組成代表團，於 12 月 12 日起進行為期 3 天的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技術及管理經驗交流活動。

環保署與韓國環境部(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MOE ) 自 101 年 8 月 27 日簽署「臺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領域合作備忘錄」，於 105 年 8 月 30 日於韓國首爾續簽 4 年期合作備忘錄，雙方輪流舉辦交流活動，今年韓國代表團由土水協會 ( Korea Society of Soil and Groundwater Environment, KOSSGE ) 及環境產業與技術研究院 ( Korea Environment Industry & Technology Institute, KEITI ) 等官產學界共同組成。

近年來臺韓雙邊針對兩國土壤及地下水保護領域整治技術及管理經驗已有相當程度瞭解，如加油站預防洩漏管理、地下水水質監測等，今年更針對污染土壤離場處理及地下水品質管理等議題交流。12 月 12 日上午假圓山大飯店進行雙邊合作備忘錄第 8 次指導委員會議，就今年度產學交流合作計畫研究成果、明年度交流議題，如：加油站保險等，以及雙方書面交流資訊內容，如韓國政府於土水領域研究預算及相關產業海外經營情形，我國於土水產業發展政策及污染場址管理現況等內容進行確認，並確認 2018 年 10 月於韓國

辦理第 9 次指導委員會， 12 日下午舉辦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技術論壇，邀請臺韓雙邊專家學者針對新穎土水調查技術、污染土地再利用發展及農地調查整治技術與案例分享等議題進行討論，以共同提昇雙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

環保署自 99 年起成立「亞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小組 ( ReSAG )」，積極致力於國際環境保護合作交流事務，並精進我國土水整治技術實力，為發展環保外交奠定良好基礎，期待未來能與其他國家增加交流合作機會，並以提升我國環保領域上國際地位。

# 呼籲民眾勿露天燃燒，環保機關將加強執行稽

## 巡查作業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15

---

環保署呼籲民眾勿以露天燃燒方式處理稻草、雜草、廢木材（板）、枯枝、廢紙等物，以免因燃燒產生的煙霧影響空氣品質、交通行駛安全，以及引起火災造成自己與附近居民人身安全、健康及財產上的損害，並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相關法令，被處以新臺幣 5,000 元~10 萬元罰鍰。

為降低露天燃燒案件發生，直轄市、縣（市）環保機關每年皆會執行稽巡查作業，倘發現有露天燃燒稻草、雜草、廢木材（板）、枯枝、廢紙等物之空氣污染情事，除當場查獲污染行為人，可依其行為、燃燒事實及空氣污染行為是否具因果關係，就具體違規事實據以處分外，如未當場查獲行為人但發現有露天燃燒跡證，則於進行行政調查蒐集各種證據資料，依經驗法則及論理法則綜合判斷結果，確認土地所

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與空氣污染行為之關聯性，或依周遭地理環境、燃燒殘餘物等足以認定其為行為人，並具備主觀上可非難性及可歸責性時，當得據以依法裁罰其違規行為，環保署再次呼籲民眾勿以身試法。

清新的空氣有賴你我一起為環境付出一份心力，環保署希冀全民共同創造永續經營之友善環境。

# 環檢警聯手 破獲竊佔國土、重大空污源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督察總隊

發布日期：2017.12.15

---

環檢警聯合於雲林縣麥寮鄉追查廢棄物違規案件時，查獲業者違法竊佔國有土地、堆置逾 14 萬立方公尺之淤泥( 相近於 1 萬台卡車運輸量 )，未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文件，即逕行運作，且未採行任何空氣污染防治措施，研判為雲嘉地區揚塵重大污染源之一，全案除依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依法告發處分外；另涉嫌違反刑法第 320 條第 2 項竊佔國土情事部分，則移送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環保署、雲林地檢署與雲林縣環保局共同合作，由雲林地檢署檢察官吳文城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局、保七總隊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針對雲林縣麥寮鄉○營造公司及臺西鄉○砂石行執行聯合查緝，當場查獲該等公司於 99-100 年間



及 105-106 年間，實際承攬「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六輕工業區)工業用水專用設施麥寮尾水池清淤工程」，累積清除泥砂數量達 83 萬 3,466 立方公尺，該等公司未有合法堆置地點，仍持續承攬該工程，竟竊佔國有土地面積達 6.79 公頃，堆置清除之淤泥逾 14 萬立方公尺，不僅未取得空污相關許可文件，亦未採行任何防止揚塵逸散措施，如遇北風或東北風強勁季節，將導致懸浮微粒逸散，影響雲嘉空氣品質，除依空氣污染防治法告發處分外，並通知限期補正或改善，屆期仍未補正或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

此外，環保署本次除出動無人飛行載具(Unmanned Aerial Vehicle, UAV)執行空拍任務外，亦採用先進之正射影像(Digital Orthophoto Map, DOM)拼接技術及 3D 模型建置，建立高解析度圖像及現場 3D 模型，直接進行空間尺度測量。本次即由 UAV 拍攝到隱藏於林地後方之國有土地遭大面積開挖，透過正射影像拼接及 3D 模型，迅速測量遭開挖面積達 4.46 公頃(約有 6 個足球場面積)，並可由不同視角進行觀測。以上涉犯刑法第 320 條第 2 項竊佔罪部分，經警政署刑事局及保七總隊移送雲林地檢署複訊，相關人員坦承

犯行，檢方訊後各以新臺幣 3 萬元及 10 萬元交保候傳。

環保署、雲林地檢署及雲林縣政府共同成立「雲林地區國土保育聯繫平台」，將持續聯合打擊、遏阻環保犯罪，捍衛環境正義，維護環境品質、實現環境正義。

# 環保署澄清彰化區漁會與芳苑鄉公所質疑離岸

## 風電環評程序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計處

發布日期：2017.12.14

---

環保署 106 年 12 月 13 日第 321 次環評審查委員會議，彰化區漁會及彰化縣芳苑鄉公所代表指稱「環保署意見陳述會議未到芳苑鄉召開」「環評審查會議未通知芳苑鄉公所及彰化區漁會」等程序質疑，環保署重申該署會中澄清說明內容如下：

一、環保署 106 年 7 月 14 日召開之意見陳述會議，係就 27、28 號風場重疊 4 案、西島 ( 以上 5 案提第 321 次環評審查委員會議審查 ) 及彰濱工業區外海離岸風電 ( 已撤案 ) 等 6 案召開，6 案開發範圍跨越彰化縣線西鄉、芳苑鄉及大城鄉，環保署爰擇定於最北側之線西鄉公所召開會議，以利現勘路線安排。環保署為讓 106 年 8 月新任之第 12 屆環評委員掌握當地情況及芳苑鄉民能就近與會表達意見，於 106

年 9 月 4 日至彰化縣芳苑鄉漢寶村社區活動中心召開「離岸風電第二期」意見陳述會議，亦將離岸風電初審中 15 案之海纜上岸共同廊道（含北側、南側廊道）納入現勘規劃，查當日芳苑鄉公所及彰化區漁會均受邀並派員與會，其他開發單位亦參與說明。

二、環保署 106 年審查涉及彰化縣芳苑鄉外海之離岸風電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環保署基於徵詢當地公所意見之必要及尊重漁會團體之意願，均以正式開會通知單通知芳苑鄉公所及彰化區漁會參與，絕無「環評審查會議未通知彰化區漁會及芳苑鄉公所」之情形。

三、至於環保署環評審查委員會議通知之機關對象，除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外，係通知對開發單位補正提會報告尚有確認意見機關，例如就第 321 次環評審查委員會議提會報告提出確認意見之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環保署會前並未接獲芳苑鄉公所提出任何確認意見），環保署依既定審查模式辦理，亦無芳苑鄉公所會中所稱刻意規避邀請之情形，特予澄清。

# 檢舉烏賊車抽百萬獎品 改善空氣污染由您來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14

---

環保署於本(106)年12月14日舉辦「106年鼓勵民眾檢舉高污染車輛抽獎活動」，感謝過去一年來辛苦檢舉的民眾，抽獎獎品包含：電動機車、筆記型電腦、吸塵器等熱門好禮，總價值超過100萬元。環保署將主動通知得獎民眾辦理領獎事宜，並且將得獎名單公布於烏賊車檢舉網(<https://polcar.epa.gov.tw>)，有參與檢舉的民眾屆時可上網查看是否中獎。

環保署表示，這項抽獎活動的目的是要對一年來辛苦檢舉烏賊車的環保尖兵致上最高的敬意及謝意，並鼓勵更多民眾協助檢舉烏賊車。民眾於活動期間(105年10月1日至106年9月30日)只要在檢舉資料中填妥檢舉人正確的姓名、電話及地址等資料，經地方環保局受理後就取得參加抽

獎的資格，每個月檢舉 1 件以上，即可獲得 1 次抽獎機會，最多可以獲得 12 次抽獎機會。另民眾於活動期間係首次參與檢舉，就可獲得 1 次「首次檢舉獎項」抽獎機會，又如果該檢舉案件經地方環保局評定達不透光率標準以上且通知檢驗，抽獎機會將增加至 10 次，抽中大獎的機會更高。

另依據環保署統計，106 年截至 10 月底止全國檢舉烏賊車共有 39,708 件，其中老舊高污染二行程機車被檢舉最多( 占總案件量 76.37% )，這些被檢舉的二行程機車每 3 輛就有 1 輛會進行淘汰，足以顯示鼓勵檢舉的成效。環保署除呼籲民眾踴躍提出檢舉外，也鼓勵擁有老舊高污染二行程機車的車主加速淘汰，今( 106 )年淘汰二行程的補助金額還有 1,500 元，明年就要調降為 1,000 元。

在檢舉程序上，透過簡單便捷的方式，民眾只要一發現行駛中的車輛排煙嚴重，透過手機或攝錄影設備取得照片至少 3 張或影片長度 15 秒內的佐證資料，透過網際網路至環保署「烏賊車檢舉網站」提出檢舉，環保機關受理檢舉案件後，即會進行查證工作，一旦查證並經評定有污染之虞，即

通知被檢舉車輛至指定地點接受檢驗。對於檢驗不合格或接獲檢驗通知而規避檢驗者，除依相關規定予以告發處分外，並繼續列管追蹤至改善為止，其中案件平均辦理時間約 15 天以內，獎勵金發放時效約 30 天以內。期望透過民眾踴躍加入檢舉高污染車輛行列，建構出細密的檢舉網路，讓民眾與環保單位一同全面找出高污染車輛，共同為改善環境空氣品質盡一份心力。

# 全民集綠點 環保署推動環保集點為綠色經濟

## 助攻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管考處

發布日期：2017.12.12

---

環保署今(12)日於桃園機場捷運 A1 臺北車站舉辦記者會，宣布四大電子票證正式加入環保集點，未來民眾使用悠遊卡、一卡通、愛金卡及有錢卡等載具可以更加方便快速累積綠點；同時，環保署也推出冬季空品不佳季節搭乘大眾運輸集綠點天天 10 倍送、週休二日綠色消費綠點 10 倍送以及綠色品牌月抽獎等多項活動，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購買綠色商品的註冊會員都能獲得綠點回饋。

民眾只要以手機下載「環保集點 APP」，包括搭乘大眾運輸、消費綠色商品或參與環保公益活動，每 1 元可以集 1 點，每 100 點可以折抵綠色消費 1 元。這項措施吸引民眾踴躍參加，1 年內就有超過 10 萬名民眾加入會員。日前行政院



也鼓勵公務員加入響應，環保集點可望成為全民最夯的集點活動。

繼臺北捷運、高雄捷運，桃園機場捷運在今(106)年度開通之後也立即加入環保集點，往返大臺北生活圈的通勤民眾都因此受惠。此外，今年度多家國內知名企業都積極參與環保集點活動，包括 9 家通路業者及 23 家服務業者，環保署表示，近期民眾至賣場消費時對於環保集點之詢問度都有增加，顯示綠點行銷而形成的綠色經濟效應正在逐步擴散。該署也呼籲全國政府機關及民間企業更積極參與，更能發揮加乘效應，加速綠色經濟循環。

環保集點相關活動內容，請上環保集點網站 ( <http://www.greenpoint.org.tw/> ) 查閱詳情，或撥打環保集點客服專線(02)26519502 洽詢。

# 空氣污染防治法增列加嚴 10 年以上車輛排氣

## 標準 違規者處 1,500 元至 6 萬元罰款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12

---

環保署為因應國內環境現況，落實空污治理，積極推動修正「空氣污染防治法」，並參考模式推估移動污染源貢獻占 30~37%結果，研擬加強使用中車輛管制，未來對出廠 10 年以上汽車，將視空氣品質狀況及技術可行性等要件，加嚴其適用之廢氣排放標準，違反規定者將可處新臺幣(下同) 1,500 元以上 6 萬元以下罰鍰，藉此督促車主落實車輛應有之維護保養，或盡早汰除高污染車輛。

另有關媒體報導對交通工具最高處 500 萬罰則一節，係指車輛製造廠或代理商違反排放標準之罰則，民眾無需擔心。

# 環保署修正發布「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準則」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計處

發布日期：2017.12.08

---

環保署於 106 年 12 月 8 日修正發布「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本次修正目的係為簡化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作業，及強化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功能，藉以提升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公信力及環境影響評估書件製作之效率，並加強範疇界定之評估效率及環境面向之完整性。

關於簡化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相關重點如下：

一、修正環境敏感地區調查表，落實銜接全國區域計畫及國土計畫法之分區管制概念，減少開發單位重複函詢各機關單位之作業，並降低行政資源消耗，進而引導開發單位於適當地點進行開發行為。

二、修正開發行為環境品質現況調查表，要求開發單位進行環境品質現況調查時，應落實優先引用政府已公布最新資料，或其他單位長期調查累積具代表性資料，如不引用時，應敘明其理由；並針對環境特性擴大引用距離範圍，調整調查時間及頻率，有效縮短環境影響評估書件之製作時間。

另為強化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功能，相關重點如下：

一、明定開發單位於評估範疇界定前，應依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篩選環境關鍵項目與因子，並填寫範疇界定指引表。

二、修正範疇界定指引表，新增危害性化學物質、溫室氣體等環境項目，及底質、生態補償、健康風險評估、生物累積、減緩及調適等環境因子，並將性質相近之環境項目、環境因子與範疇界定參考資料整合歸類。

三、敘明環境影響評估技術規範於環境影響評估書件製作及後續審查作業之定位。

環保署表示，本次修正內容請參閱環保署新聞專區下載  
附 加 檔 案  
([https://enews.epa.gov.tw/enews/fact\\_index.asp](https://enews.epa.gov.tw/enews/fact_index.asp))，或於  
發 布 3 日 後 至 行 政 院 公 報 網 站  
(<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環保法規」網頁下  
載，歡迎各界瀏覽參閱。

# 106 年食品安全管理檢討會議：食安管理策略

## 檢討與精進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發布日期：2017.12.07

---

為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效能，強化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消費信心，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邀集衛生福利部、農業委員會、教育部及環境保護署各相關部會，共同全面檢視食品安全管理執行成效，並於明(7)日下午，假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國際會議廳舉辦「106 年食品安全管理檢討會議」，透過檢討會議傾聽、廣納多方意見，力求精進。

會議邀請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委員、專家學者、立法委員、公民團體、產業團體代表及各方民眾與會，並同步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臉書專頁「食用玩家」及農委會臉書專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線上直播。會中將針對學校午餐、農藥管理、食安風險化學物質源頭管理及相關精進作為進行交流，歡迎大眾共襄盛舉，期能凝聚社會各界共識，精

進食品安全管理，一起為食品安全把關。

政府持續落實中央地方分工合作，建立查緝食藥犯罪案件行政、司法聯繫平台與跨部會等橫向合作，同時，亦結合政府管理、產業自律及民間參與三大力量，透過食安大數據整合分析，強化源頭控管，重建生產管理、加強農安食安查核及檢驗，以貫徹「食安五環」政策，完善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

# 106 年生態學校成果豐碩 認證成果突飛猛進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計處

發布日期：2017.12.06

---

「106 年生態學校認證表揚暨成果分享會」於 12 月 6 日上午 10 時假桃園市八德區大安國民小學舉行，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邀請美國在台協會、美國國家野生動物協會等貴賓出席，臺灣各地方環保局及生態學校亦派代表參與。會中表揚 106 年獲得認證之 2 所綠旗學校、29 所銀牌學校及 65 所銅牌學校；現場展示各校成果海報，下午則舉辦交流分享會，使與會各校代表交換彼此推動心得及國際交流經驗。今年取得最高榮譽綠旗的學校為雲林潮厝華德福實驗國民小學及高雄市左營國民小學，2 所學校亦將在分享會中展現推動過程與成果。

本次活動除了表揚今年度通過認證之學校，同時也安排校際間推動環境教育和生態學校上的交流。其中特別邀請美



國生態學校計畫執行單位－國家野生動物協會(National Wildlife Federation)資深教育經理 Kim Martinez 女士蒞臨，分享美國生態學校推動過程，並介紹生態學校今年新增加的 2 項環境路徑－森林 (Forest) 及流域、海洋與濕地 (Watershed-Ocean-Wetland, WOW)路徑，不僅促進國際交流，也展現生態學校面對多元且多變的環境議題有持續檢討與成長的能量。臺灣生態學校則由地主桃園市大安國小師生擔任導覽帶領來賓參訪大安國小推動成果，並由本年度獲得生態學校最高榮譽－綠旗學校－的雲林縣潮厝華德福、高雄市左營國小分享推動過程，最後以新北市建安國民小學及臺南市虎山國民小學國際參訪之經驗作為結尾。

臺美生態學校夥伴計畫係臺美合作之國際環境夥伴計畫之一，目的在於推動生態學校及加強臺美環境教育合作，將師生們在校園推動節能減碳、環境永續的力量，推廣到社區，以建立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及達成永續家園的目標，透過國際交流與合作機制，讓環境教育往下扎根，並與國際接軌。

環保署 103 年與創始夥伴美國環保署，在外交部的支持下，啟動國際環境夥伴計畫，透過國際夥伴多元的合作方式，在區域及世界各地組成專家平臺網絡，致力於共通性環境挑戰議題，如環境汞污染、空氣及土壤污染、電子廢棄物、氣候變遷、環境教育等，於學校、社區、國家之應對能力的提升，進而能在區域乃至於國際間，累積共同改善環境的成果。本次活動將能更進一步證實此深厚的基礎，同時持續將推動此活動，展現我國在環境教育拓展上的信心與決心。

# 新建富貴角綠能背景測站監控境外污染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05

---

環保署在富貴角建置空氣品質背景測站，擔任監測秋冬東北季風所挾帶境外污染物最前哨，即時提供境外污染影響資訊。

環保署於今（106）年 10 月完成富貴角測站建置，富貴角地理位置在臺灣的最北邊，以岬角凸出北海岸，在東北季風期間，完全不會受到臺灣本地污染物影響，是監測該季節來自中國大陸傳輸污染物的絕佳地點，且四周環境以自然公園型態管理（交通部觀光局北觀處遊憩區），無重大污染源及大型社區圍繞，高於海面約 30 公尺，具備優越的設置背景站條件，故環保署與中央研究院合作，在該院富貴角大氣氣膠觀測站址，利用海巡署既有留置營舍設置綠能背景測站，監測項目包括 PM2.5、PM10、SO2、CO、O3、NOx、

NO、NO<sub>2</sub>、THC、NMHC 等空氣污染物及風速、風向、溫度大氣等氣象條件，目前皆已完成運轉測試，納入監控境外傳輸之重要任務。

環保署表示目前東北季風型天氣轉趨明顯，中南部地區進入氣候上的枯水期，降雨機會明顯減少，中國大陸的空氣污染物容易隨著東北季風傳輸至我國，加上東北季風下沉氣流又使空氣污染物不易擴散，因此中南部較常發生空氣品質不佳情形，富貴角測站將發揮監控秋冬境外污染功能，持續提供國人所需資訊。

為配合推動節能減碳政策，環保署除加強富貴角站房隔熱效果減少能源損耗，並於測站所在位置與屋頂設置太陽能板，供應監測站站房溫度控制(空調)及儀器運作所需電力，多餘電力規劃更返送臺電電網，配合投入綠能開發。估計每年發電 19,000 度，每年可減少 9,917 公斤二氧化碳排放。

# 說明東北季風挾帶境外污染物影響空氣品質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資處

發布日期：2017.12.04

---

根據中央氣象局氣象預報，今(4)日入夜東北季風南下，預計持續至 5 日。環保署表示，由觀測資料及模式顯示，此波東北季風挾帶境外的空氣污染物，將對我國空氣品質造成影響，尤其細懸浮微粒( $PM_{2.5}$ )濃度偏高，局部地區小時最高濃度估計  $80\sim 90\ \mu gM^3$ ；由於地表風速增強，雲嘉南局部地區亦可能引發地表揚塵現象，造成空氣中懸浮微粒( $PM_{10}$ )濃度偏高；隨著東北季風往南移動，高屏地區受地形因素限制，大氣擴散條件不佳，未來 1~2 天空氣中的  $PM_{2.5}$  仍有可能偏高。

環保署進一步表示，每年 11 月至隔年 5 月，影響我國的境外污染物主要來自中國大陸，為了監測及預警境外污染物的影響，環保署在今年增設富貴角空氣品質監測站，當作

境外污染物監測之前哨站，藉以強化境外空氣污染之監測。

環保署已通知各地方政府空氣品質預報結果，密切注意空氣品質變化情形，如達到空氣品質指標(AQI)橘色等級以上，將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及宣導防護工作，另外也協調經濟部與台灣電力公司依實際備載情形執行減排工作、水利署督導河川局執行河川揚塵應變措施、農委會勸導勿露天燃燒稻草等，加強境內空氣污染減量作為，避免空氣品質惡化。

環保署指出，倘氣象條件變化不大，這波東北季風對空氣品質的影響程度，可能持續至 12 月 5 日上午，下午起空氣品質逐漸恢復正常。

環保署提醒民眾注意防範，敏感族群，或是老人、小孩等抵抗力較弱者，宜避免在戶外長時間劇烈活動。空氣品質受氣象條件影響大，仍有較大不確定性，請民眾適時注意環保署發布空氣品質預警資訊(網址：<http://taqm.epa.gov.tw>、「環境即時通」APP 或「愛環境資訊網」<http://ienv.epa.gov.tw>)。

# 深根環境教育，環保署修正公布「環境教育法」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計處  
發布日期：2017.12.04

---

為精進及深根環境教育，環境教育法增訂第 24 條之 1；並修正第 1 條、第 19 條、第 22 條、第 23 條、第 24 條、第 26 條條文，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奉總統令修正公布施行。

環保署表示，我國坐擁山林、四面環海，卻長期較缺乏山林、田野、海洋等環境認知教育，修法後未來將更彰顯環境教育具體推動方向，讓環境認知為全體國民所重視；並考量雖環境教育範圍雖然廣泛，但執行方式應與環境相關，刪除環境教育年度 4 小時以「參訪」型式進行，避免部分機關（構）員工假藉環境教育的名義，卻行旅遊之實，以真正落實環境教育目的。

另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裁罰接受環境講習之有代表權之人或負責環境保護權責人員，應由所屬組織指派，以杜絕爭議；裁罰環境講習再通知仍不接受者，回歸行政執行法規定執行，以促使履行行政處分之義務。

環保署強調，本次立法院提案修法，並經總統令公布施行之增修條文內容，目的在強化及深根環境教育，提升國民環境素養，希望各界持續透過環境教育法，精進環保里程碑，從蛻變的環境中發現希望，從深根的教育中看見永續未來。



# 空污防制「有策略 有預算 有決心 立即行動」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03

---

為鼓勵嘉義市政府於空氣品質改善成效，環保署李應元署長特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前往嘉義市政府，特別讚許嘉義市在空氣污染防制與改善之努力，包括透過加碼補助、資訊落實、加嚴管制、策略聯盟、市民參與、削減排放等措施，達到 106 年全國淘汰二行程機車目標達成率 141.1% 之顯著目標，嘉義縣政府同樣也達到 109.1%，嘉義市政府與嘉義縣政府成效卓越，足為地方政府的榜樣。嘉義市政府後續為改善交通工具移動源造成的空氣污染，提出便捷移動計畫 106 至 109 年新購電動巴士 50 台與市區公車轉乘半價優惠措施，環保署樂見其成並表達將予以支持。

環保署於今( 106 )年 4 月 13 日經行政院核定通過「空

氣污染防治策略」，透過獎勵與限制並行的方式，規劃投入 365.2 億元，採取 14 項防制措施，全力改善空氣品質，以期建立一個永續、美麗又健康的臺灣。

環保署致力於改善臺灣空氣品質，積極推動「14+N」空氣污染防治策略，其中固定污染源管制包括電力設施管制、鍋爐管制，逸散源管制包括農業廢棄物燃燒排煙管制、河川揚塵防制、營建及堆置場揚塵管制、餐飲油煙管制、鼓勵少香少燒金少炮竹。

此外，環保署與地方政府積極推動汰除二行程機車、淘汰一二期柴油大貨車、推動三期柴油車加裝濾煙器、推動電動蔬果運輸車，還包括提升公共運輸使用人次，提升軌道貨運運能、港區運輸管制，致力改善移動污染源造成的污染排放。

環保署表示，空氣污染來源眾多，空氣品質的改善工作需從電廠等大型污染源、中小型鍋爐、營建工程、老舊柴油車、二行程機車、農業廢棄物燃燒、民眾生活習慣改變等多

面向共同推動，發揮管制成效。由於改善空氣污染是目前當務之急，然卻非一蹴可及，推動相關管制需要投入大量經費，也要改變習慣、循序漸進，才能達到提高生活品質目的。

環保署重申，為面對接下來空氣不良發季節來臨之挑戰，環保署聯合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嚴陣以待，以有策略、有預算、有決心，立即行動精神，從工業、商業、農業及民生等全方位角度著手多管齊下進行減量，以保障民眾呼吸健康空氣的權利，達成改善空氣品質之目標。

# PM2.5 自 71 微克/立方公尺提早至 54 微克/

## 立方公尺執行應變工作

提供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

發布日期：2017.12.02

---

整合各種空氣污染物於單一指標呈現空氣品質，世界各國都採用類似方式，例如美國 AQI (Air Quality Index)、韓國 CAI (Comprehensive Air Quality Index)、澳洲 AQI(Daily air quality index)及中國大陸 AQI(Air Quality Index)等，但名稱相同為 AQI，指標的濃度設定也不盡相同，為確立空氣品質改善方向，環保署李應元署長上任後，目標以減少所有空氣品質監測站細懸浮微粒 (  $PM_{2.5}$  ) 紅色警戒發生率，也就是減少  $PM_{2.5}$  日平均濃度  $\geq 54\mu g/M^3$  的站日數，以 104 年為基準，2 年內減少 20%，4 年內減少 50%，展現政府改善空氣污染之決心。

為了落實減少  $PM_{2.5}$  紅色警戒，環保署自 105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空氣品質指標(AQI)，將原本  $PM_{2.5}$  指標紫色等級

(日平均濃度 $\geq 71\mu\text{g}/\text{M}^3$ )應執行空氣污染管制工作，改至紅色等級執行，以防範空氣品質持續惡化，105年 $\text{PM}_{2.5}$ 日平均濃度達到 $71\mu\text{g}/\text{M}^3$ 以上之站日數為143，而105年 $\text{PM}_{2.5}$ 日平均濃度達到 $54\mu\text{g}/\text{M}^3$ 以上之站日數為874，數字明顯增加，是為了提早執行減量及宣傳預警工作，讓民眾更快注意到空氣品質的變化，而不是等看到紫色才需要注意空氣品質。環保署也更進一步提早至 $\text{PM}_{2.5}$ 橘色等級時，就開始執行預警作為之空氣污染管制，以提早防範空氣品質持續不良。

另外統計資料納入陽明及恆春站之問題，環保署說明，紅色等級的站日數是採用累加方式，納入空氣品質較好的地區，並不會減少，105年恆春及陽明站 $\text{PM}_{2.5}$ 日平均濃度達到 $54\mu\text{g}/\text{M}^3$ 以上之站日數為0，改善目標納入陽明及恆春站，站日數皆為一樣。

在計算年平均濃度值部分，因 $\text{PM}_{2.5}$ 手動測站因設置費用較高，全國目前設置31站，為有效統計涵蓋區域，計算年平均值時會全部納入評估，包含恆春及陽明站。分析空氣品質改善幅度，每年採同樣計算基準比較，臺北市納入陽明

站後，PM<sub>2.5</sub>年平均從 102 年 17.1μg/M<sup>3</sup>降低至 105 年 15.0 μg/M<sup>3</sup>，改善幅度 12.3%；如未納入陽明站，從 102 年 19.8 μg/M<sup>3</sup>降低至 105 年 17.3μg/M<sup>3</sup>，改善幅度 12.6%，改善幅度相近。屏東縣納入恆春站後，從 102 年 21.6μg/M<sup>3</sup>降低至 105 年 17.3μg/M<sup>3</sup>，改善幅度 19.9%，如未納入恆春站，從 102 年 33.6μg/M<sup>3</sup>降低至 105 年 25.8μg/M<sup>3</sup>，改善幅度 23.2%，幅度更大。

環保署表示改善的衡量指標只要前後一致，就不會有美化數據問題，但數據應用涉及法令時，則應依法令規定方式執行；該署已將空氣品質監測數據詳細資料公布於網路，民眾如有不同需求，可自行統計應用。